

12-37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調查局編

調 查 局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22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3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4—27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9—33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4—57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58—61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62—6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64—65
(六)人事費彙計表	67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68—6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70—100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102—103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104—105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07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108—117
(十三)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18—119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20—125
(十五)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26
(十六)委辦經費分析表	128—129
(十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30
(十八)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 報告表	131—140

總 說 明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 (一)機關主要職掌：依法務部調查局組織法規定，執行國家安全維護、機關保防與貪瀆、妨害選舉(含罷免)、重大經濟犯罪、毒品犯罪、洗錢及資通安全等之調查防制事項。
- (二)內部分層業務：置局長 1 人、副局長 3 人及主任秘書 1 人，內設 15 處、5 室及 1 會，另於各省(市)、縣(市)及重要地區，設 9 個調查處(其中臺灣省調查處為虛級化機關，下設 20 個調查站或工作站)及幹部訓練所等單位，其主要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1. 局長：綜理局務。
 2. 副局長：襄理局務。
 3. 主任秘書：綜核文稿、協調各處室及處理交辦事項等。
 4. 國家安全維護處：辦理內亂、外患、洩漏國家機密、防制境外滲透、社安防護、反恐怖活動、反武器擴散工作之規劃、指導、協調、偵處及考核；組織犯罪防制之協同辦理及其他有關國家安全維護事項。
 5. 廉政處：辦理貪瀆、妨害選舉(含罷免)案件調查與預防工作之規劃、指導、協調及考核；上級機關特交有關國家安全與國家利益及廉政相關之調查等事項。
 6. 經濟犯罪防制處：辦理重大經濟犯罪及企業貪瀆防制工作之規劃、指導、協調及考核、預防案件之規劃及執行、案件偵查、偵辦之指導與審核；追緝外逃重大罪犯、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境內境外經濟犯罪情資交換、協調、合作等事項。
 7. 毒品防制處：辦理毒品查緝工作之規劃、指導、協調、考核；毒品犯罪案件偵查、偵辦之指導及審核；與國內及境外緝毒有關機關之犯罪情資交換、協調聯繫、案件合作偵辦；獲案毒品處理流程管制與集中保管及銷燬事宜；毒品犯罪資料之建檔、統計、分析及運用等事項。
 8. 洗錢防制處：辦理洗錢防制策略之研究及法規之訂定；受理金融機構申報疑似洗錢交易、大額通貨交易與海關通報旅客等攜帶大額外幣現鈔或有價證券入出國境資料之受理、分析、處理及運用；協查國內其他機關洗錢案件；與國外洗錢防制機構資訊交換、跨國洗錢案件合作調查等事項。
 9. 資通安全處：辦理資訊系統之規劃、設計及維護；資料管理、處理及運用；網路通訊與資訊設備之購置、管理及維護；妨害電腦使用犯罪及假訊息之防制及偵查；數位證據保全、檢驗及鑑定；資訊安全之政策規劃、教育訓練、推動、執行及稽核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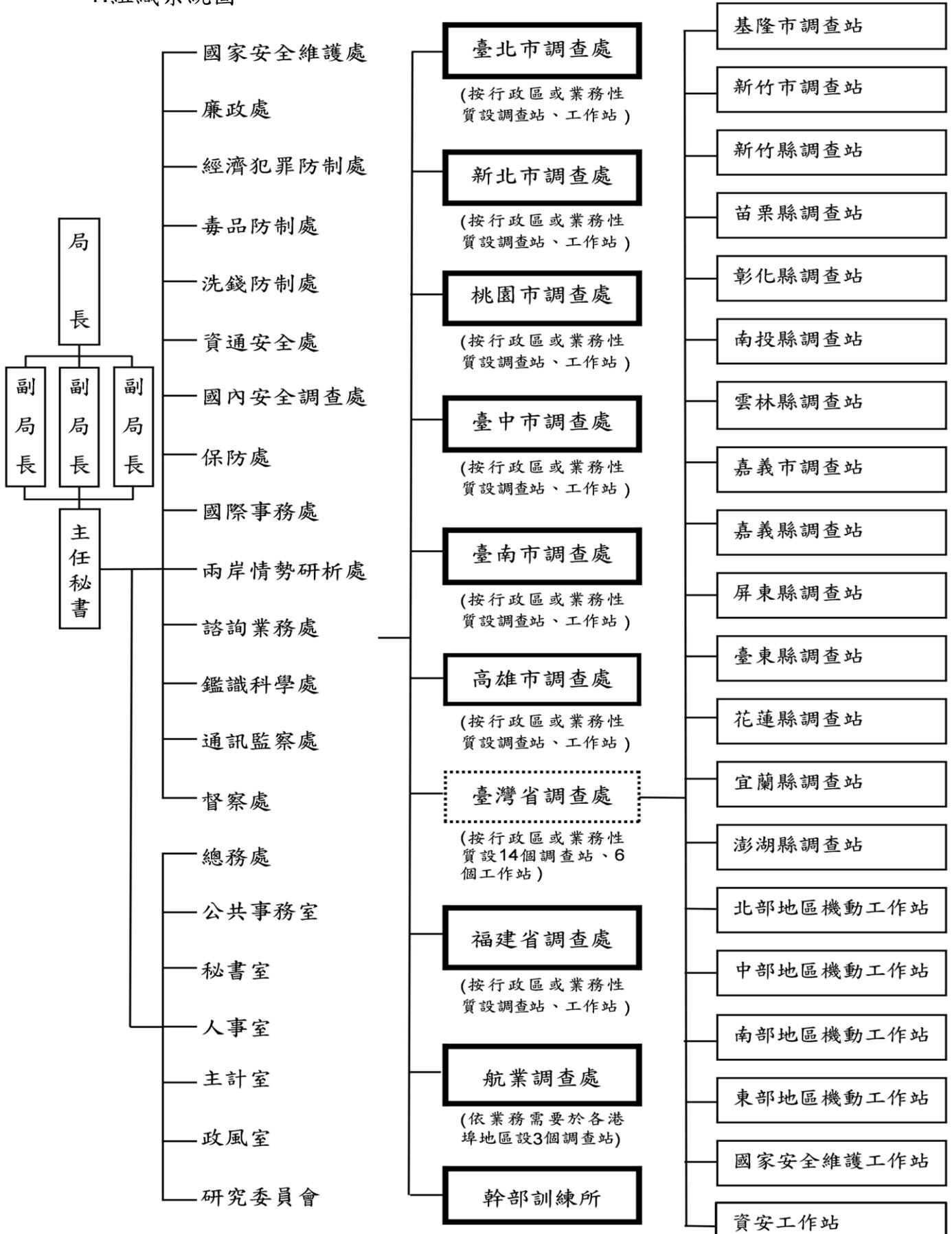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10. 國內安全調查處：辦理國內安全調查工作之規劃、指導、協調、考核及國內安全情勢調查資料、國內財經安全調查資料、國內社會安全調查資料之蒐集、研判、編報、處理等事項。
11. 保防處：辦理機密維護、防制滲透、安全防護、機密與安全維護教育及宣導、安全查核及上級特交等機關安全防護工作之規劃、指導、推動、執行等事項。
12. 國際事務處：辦理本局駐外人員派遣及管理、協處駐外館處安全保防、與外國執法機構協調聯繫、跨國犯罪案件之協助查緝、外事與海外安全調查工作及規劃執行國際合作、禮賓接待、外文翻譯等事項。
13. 兩岸情勢研析處：辦理兩岸情勢及犯罪活動資料之蒐集、建檔、研究事項，大陸書報、刊物、視訊資料之蒐集、登錄、管理、建檔及運用，兩岸情勢研究期刊、專書之編撰及出版等事項。
14. 諮詢業務處：辦理諮詢工作之規劃、管理、指導、支援及考核，諮詢人員之布置、聯繫及慰助等事項。
15. 鑑識科學處：辦理化學、文書、指紋、物理、生物等證物之檢驗、鑑定、研究及科技偵查器材之研發、建置、維護及管理等事項。
16. 通訊監察處：辦理通訊監察系統之規劃、建置、維護、管理及通訊監察之協助執行、作業管理、技術支援等事項。
17. 督察處：辦理有關督察業務之規劃、指導，員工風紀查察、維護及違紀案件之調查，執行國家情報工作督察作業辦法之規定事項暨國家情報工作人員安全查核，員工申訴案件之處理，重要業務之檢查，駐衛警察及武器彈藥管理等事項。
18. 總務處：辦理有關文書、檔案、出納、採購、營繕、財產、物品及駕駛、工友管理等事項。
19. 公共事務室：辦理本局工作宣導、受理陳情檢舉、接待參觀、新聞聯繫處理及為民服務等事項。
20. 秘書室：辦理施政計畫之彙整、管制、考核、國會聯絡工作，重要會議之籌劃及議事處理等事項。
21. 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研究委員會：分別辦理人事、歲計(會計、統計)、政風及犯罪案件研究之相關事務。
22. 各省(市)縣(市)調查處站：辦理各該轄區之調查、保防業務。
23. 幹部訓練所：辦理本局所屬人員之各項業務訓練事項。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530	2,530	125	125	34	47	31	31	137	137	21	13	10	11	2,888	2,894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 2,888 人，較上年度減列 6 人，係增列聘用 8 人、精簡工友 13 人及約僱 1 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依據法定職掌事項，持續執行維護國家安全及防制重大犯罪工作，積極防制敵人滲透及反恐作為，貫徹掃黑行動，檢肅組織犯罪，加強肅清貪瀆，妨害選舉(含罷免)查察，全力查緝毒品及非法槍械，並強化防制洗錢，偵辦重大經濟與電腦犯罪，有效打擊不法，以確保國家安全，維護社會治安。

本局依據行政院 11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要執行策略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維護國家安全、強化機關防護

- (1) 積極偵辦境外敵對勢力滲透、內亂、外患、洩漏國家機密、反恐、反武擴、陸企違法在臺人才挖角、竊取國家核心關鍵技術營業秘密等危害國家安全與利益案件，全力維護國家安全、社會秩序及產業競爭力。
- (2) 針對中共持續對我各階層遂行統戰分化、滲透攻堅重要機敏與關鍵基礎設施、散播爭議訊息擾亂國家秩序，全面落實轄區經營，加強人員布置，提升蒐情及研析能量，掌握中共政策規劃及具體作為，防制中共對我統戰滲透。
- (3) 透過「全國安全防護工作會報」、「全國安全防護工作會報督導小組會議」及「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機制，統合各體系資源，強化會報橫向通報機制，協助各組成機關落實推動軍中、社會及機關安全防護工作。積極辦理涉及國家安全或重大利益公務人員特殊查核事項，以創新、預防方式，有效推廣機密及安全維護教育等作為，確保機關安全及提升全民安全防護認知。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2. 防制貪瀆犯罪、建立清廉政府

- (1) 為全力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並配合「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各項指標管考，本局除積極偵辦廉政案件，展現我政府強烈防制貪瀆之成果及決心外，另為更有效預防及打擊貪腐，精進案源發掘及蒐證技巧，全力投入各項系統化功能之開發，運用大數據概念，強化內部與外部資訊整合，以早期發現貪腐徵兆，落實工作部署，兼顧偵辦與預防工作，積極發掘貪瀆線索，偵辦指標性重大貪瀆不法案件，使人民有感於本局建立廉能政府之努力。
- (2) 配合政府推行綠能產業政策，持續精進本局「綠能專案」，鎖定打擊妨害綠能產業發展之犯罪集團，積極查緝不肖地方首長、公務員及民意代表藉勢藉端向廠商勒索財物及行、受賄犯行，以掃除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俾使政府順利推行能源安全、環境永續及綠色經濟之政策目標。
- (3) 針對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積極配合檢察機關加強妨害選舉(含罷免)查察，落實政府淨化選風政策。

3. 防制企業貪瀆、協力經濟發展

- (1) 採取「主動服務」與企業建立聯繫窗口及「夥伴關係」之創新思維，推廣企業肅貪經驗交流，建構公私協力防制犯罪網絡，深化企業肅貪工作能量與成效。
- (2) 配合國家安全法修正，強化偵辦侵害國安營業秘密、掏空公司資產、股市犯罪等企業貪瀆案件，深入追查有無境外勢力介入，以維護國家安全，健全臺灣企業發展及產業公平競爭秩序。
- (3) 全力掃蕩違法經濟活動，並置重點於偵辦違反金融法規、非法吸金、虛偽標示臺灣產製商品、偽劣假藥、非法醫療器材及黑心食(商)品、查緝非法境外茶及民生專案等案件，並積極查扣是類案件不法所得，遏止犯罪者享有犯罪所獲不法利益，進而杜絕犯罪誘因，維護經濟正常發展。
- (4) 貫徹「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0 版」政策，配合臺灣高等檢察署執行打擊詐欺專案同步偵辦，積極查扣犯罪不法所得，填補被害人損害，以達精準打擊詐欺，有效遏止不法之目標。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4.防制毒品犯罪、打造無毒家園

- (1)配合臺灣高等檢察署「安居緝毒專案」，持續對國內重大毒品犯罪加強查緝並向上溯源，另結合財政部關務署防堵邊境走私，倘發現未經列管之新興合成毒品，即時提報法務部毒品審議委員會審議列管，以遏阻新興毒品氾濫。
- (2)加強追查、查扣毒品犯罪所得，針對個案財富調查認涉與毒品犯罪有關者，報請檢察官凍結金融帳戶或聲請法院裁定扣押。
- (3)配合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持續建置與優化科技緝毒設備，整合各項資訊系統，完備偵查工具量能。
- (4)執行「精進科技偵查計畫」及「強化科技緝毒蒐證量能計畫」，提升科技偵查與毒品檢驗作為，落實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

5.擴大國際合作、強化兩岸共打

- (1)持續與外國執法機關聯繫協調，透由情資交換機制協助查緝各類跨國犯罪案件，運用既有國際合作與交流機制，推動各項司法互助協定(議)與合作備忘錄之簽署及執行；配合執行跨國移交、接返受刑人及查緝我國外逃通緝犯，建立完善之跨國防制犯罪合作網絡，深化國際司法互助與執法合作機制，提升打擊跨國犯罪之效能。
- (2)派員參與國際防制洗錢組織會務活動，及時掌握國際防制洗錢規範與趨勢，強化國內防制洗錢機制，以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評鑑標準；推動與外國對等機關簽訂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活動合作備忘錄，加強國際金融情資交換及合作，俾支援偵辦跨國洗錢案件。
- (3)依據「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辦理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司法互助工作，並持續與大陸相關執法部門進行犯罪情資交換、案件合作偵辦及追緝遣返外逃大陸罪犯等工作，促進港、澳情資互換與司法互助合作；另參與各項學術實務研討會，強化與各地執法官員之互動交流。
- (4)持續與國外緝毒機關合作，深化跨國情資交流合作，並結合外交部推動與各國執法機關洽簽雙邊毒品防制合作備忘錄；兩岸緝毒合作上，秉持對等、尊嚴原則，務實解決兩岸毒品犯罪問題。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6.提升資安科技、精進鑑識防駭

- (1)充實電腦及網路犯罪偵查設備、數位鑑識專業軟硬體工具及教育訓練，以增強深偽技術、暗網及虛擬通貨等網路安全偵蒐管理及電腦犯罪鑑識之偵處能量，防範政府機關網站遭駭客入侵或攻擊，並運用「司法聯盟鏈」確保數位證據能力。
- (2)規劃資訊系統永續運作、零信任網路架構及政府資料傳輸平臺，並持續遵照國際標準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政府組態基準，訂定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政策及相關標準作業程序，購置相關軟硬體設備。
- (3)建置網路溯源分析系統與深偽影片鑑識技術，以全力偵辦境外敵對勢力對我進行認知作戰案件，提升案件發掘與溯源追查效能，俾有效遏止錯假訊息擴散，強化社會整體辨識與防護能力，全面提升社會大眾面對無煙硝戰爭之韌性。
- (4)賡續執行 112 年至 115 年「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購置先進鑑驗儀器，維持良好鑑驗品質，以科技有效支援案件偵辦；透由參加專業性國際會議、先進實驗室研習，加強國際合作，俾維持鑑識能量與品質，培育人才提升鑑識水準及專業技術，並協助院、檢機關辦理數位、化學、文書暨指紋、物理及生物等鑑識工作。
- (5)配合電信技術發展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告之電信服務，持續研發通訊監察技術，有效支援各司法警察機關偵辦重大犯罪，另維護及充實無線電通訊系統與設備，提升行動蒐證之通訊指揮效能，提供本局偵辦各類犯罪案件之科技需求。
- (6)依通訊保障及監察法辦理各項通訊監察系統之規劃與建置工作，建構完善通訊監察功能與受理平臺，以符各司法警察機關偵辦犯罪案件通訊監察之需求。

7.加強形象宣導、獲取人民信賴

- (1)強化本局機關形象及工作成果宣導，爭取民眾對本局各項工作推動之認同與支持，進而鼓勵民眾主動檢舉不法，共同維護國家安全及社會安定。
- (2)持續辦理機關、學校及各界人士參觀本局鑑識科學作業、反毒陳展館及展抱館，俾加強民眾及青少年學生認識毒品、瞭解毒品危害及拒絕毒品誘惑，以落實全民反毒教育理念，增進對本局之良性互動及工作認同，據以協助打擊犯罪任務之遂行。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般行政	一、一般行政業務	接待各界人士參訪，鼓勵民眾檢舉不法，協助推展本局各項工作。
	二、人員訓練	辦理調查人員養成教育及在職專精訓練，提高專業知能，以提升工作績效。
	三、出國參加會議及訓練	選派優秀人員出國參加國際會議及參加國際訓練，提升打擊犯罪效能。
	四、法務部調查局大型證物庫房、資訊設備異地備援機房及檔案庫房計畫	為活化本局原新北市調查處辦公大樓之建物利用，規劃提供大型證物庫房、資訊設備異地備援機房及檔案庫房等三大空間供使用需求。
	五、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	一、配合數位發展部共同推動之計畫。 二、完備政府資料傳輸平臺(T-Road)基礎環境，將原本透由檔案交換移送書，改為建置符合OAS之API並透過T-Road供法務部使用，提高資料傳輸安全性。
	六、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	一、以多雲基礎建構關鍵設施及全球資訊網系統，提升資安維運數位韌性，型塑數位韌性政府。 二、以AI等新興資訊科技促進本局鑑識量能，及系統效能數位升級、強化資訊應用系統效能與數位韌性。 三、將零信任網路架構治理及網路犯罪追查系統納入資安戰略，預期將提升資安維運數位韌性，堅實資安治理機制。
司法調查業務	一、調查資料蒐處與運用	蒐報危害國家安全、影響選舉安全、破壞社會安定、治安預警情資及各類犯罪資料；掌蒐整體國家安全情勢、財經、科技、資訊等違規、違常狀況，提供有關機關參考。
	二、兩岸資料蒐集與研究	蒐研兩岸關係、中共組織人事、大陸情勢相關情資，編印月刊、專書、研究報告，舉辦學術研討會，透析中共各項策略，提供權責機關運用。
	三、國際事務資料蒐處與運用	加強國際合作交流及跨國犯罪案件情資交換，建構防制境外敵對勢力滲透合作交流平臺。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	一、防制境外敵對勢力之滲透破壞，確保國家安全及社會安定。 二、蒐集機關內部洩密及危安資料，推行機密及安全維護教育宣導，強化預防措施，維護機關安全。
	五、貪瀆犯罪防制	一、加強偵辦重大貪瀆暨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察案件。 二、精進「綠能專案」偵辦規劃，積極發掘不法線索，落實政府能源安全、環境永續、綠色經濟之施政方針。
	六、經濟犯罪防制	一、辦理「企業肅貪」經驗交流。 二、強化偵辦侵害國安營業秘密、企業貪瀆及重大經濟犯罪案件。 三、積極查緝電信詐欺、非法吸金、民生犯罪及違反金融法規等案件。
	七、毒品犯罪防制	加強查緝毒品犯罪，積極溯源與查扣不法所得。
	八、洗錢犯罪及電腦犯罪防制	一、強化防制洗錢機制。 二、加強電腦暨網路犯罪防制工作。
	九、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	一、為落實司法改革國是會議對贓證物同一性確保之議題，由法務部及行政院所屬相關機關共同規劃建立數位化系統，將毒品、槍砲、彈藥、貴重物品、死刑等永久保存證物等特殊贓證物品全面納管，以二維條碼辨識(QR Code)、無線射頻識別系統(RFID)等技術，建立贓證物之數位化履歷，強化管理並減輕人力負擔，以兼顧防弊及效率。 二、辦理 RFID 電子系統置物櫃安裝配接服務及購置相關設備等，完成相關系統介接，完善並強化贓證物品管理。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一、科技鑑識工作	運用精密鑑驗儀器，提高證物鑑識效率與正確率，強化法庭科學證據品質。
	二、通訊監察工作	依法辦理通訊監察業務，協助重大犯罪案件偵查工作。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法務部調查局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	購置必要之鑑識儀器、偵蒐器材及建置影像辨識AI系統與平臺，提升本局鑑識與科技偵查量能。
	四、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	<p>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建置網路流量紀錄專用後端分析平臺，增加犯罪偵查手段，以打擊各式犯罪，提升犯罪偵查能量。</p> <p>二、賡續擴充網路流量後端分析系統相關軟硬體設備，規劃完成透過警政署統一調取平臺之調取及接收功能，並強化分析平臺針對網路流量紀錄之進階分析能力。</p>
	五、強化通訊監察工作中程計畫	<p>一、強化本局通訊監察工作，以因應5G新型態通訊服務，升級既有通訊監察軟硬體，提升系統穩定性與資安防護能力，提高詐欺犯罪蒐證之即時應變能力。</p> <p>二、因應通保法規範，於中華電信新建5G SA行動寬頻系統時同步建置通訊監察系統，以消弭可能監察漏洞；另搭配後端通訊監察自動分配系統，提供完整通訊監察證據產出及現譯服務。</p>
鑑識科技業務	一、精進科技偵查計畫	<p>提升科技單位鑑識與科技量能，有效支援維護國家安全與偵辦重大犯罪兩大任務，包含：</p> <p>一、西布曲明快篩技術暨新興濫用藥物代謝物鑑識技術(2/2)。</p> <p>二、以微表情動作精進案件偵查效能計畫(2/2)。</p> <p>三、人工智慧新興技術建構筆跡輔助鑑識系統(2/2)。</p> <p>四、遠距收音關鍵技術研發計畫(1/3)。</p>
	二、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	<p>一、為數位發展部「資安跨域整合聯防計畫(2/4)——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2/4)」項下子計畫，係為跨部會計畫。</p> <p>二、發展虛擬資產情資分析系統，提升網路犯罪偵辦效能，並建立不當利用深偽技術、生成式AI等犯罪手法之檢測工具，增加資安鑑識能量。</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智慧司法與科技信任環境建構方案計畫	<p>一、實際運行分散式帳本節點，兼顧透明度與隱私安全性，建置供司法機關信賴，提升形式證據能力同一性之驗真效率，專注於案件實質內容審查，實現裁判公平，建置司法聯盟鏈整體運作基礎建設。</p> <p>二、延續既有司法機關現有運作功能，藉由落實組織或跨鏈管理標準驗證、擴充司法運用科技所需人才教育訓練及研討會議。</p> <p>三、完善 b-JADE 標章申請流程，研提適用各類型態組織之數位資料治理暨管理標準與驗證機制，強化司法聯盟鏈或跨鏈協作之組織管理能力與上鏈資料品質。</p>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一般行政</p> <p>一、一般行政業務</p> <p>二、人員訓練</p> <p>三、出國參加會議及訓練</p>	<p>一、接待各界人士參觀，鼓勵民眾檢舉不法，協助推展本局各項工作。</p> <p>二、辦理調查人員養成教育及在職專精訓練，提高專業知能，以提升工作績效。</p> <p>三、選派優秀人員出國參加國際會議及參加國際訓練，提升打擊犯罪效能。</p>	<p>一、接待國內、外人士 318 批，計 1 萬 7,378 人次、受理陳情檢舉案件 3 萬 57 案、本局外勤處站參與轄區公益性活動宣導本局工作，辦理 37 場次宣導活動。</p> <p>二、完成調查班第 60、61 期養成訓練計 233 人、各項業務專精講習、終身學習課程及代訓班等計 1,258 人次。</p> <p>三、選派優秀人員出國參加國際會議 13 場次及國際訓練 6 場次。</p>
<p>司法調查業務</p> <p>一、調查資料蒐處與運用</p>	<p>一、蒐報危害國家安全、治安預警情資及各類犯罪</p>	<p>一、蒐集國內安全調查資料 12 萬 3,476 件，採用 12 萬 1,675 件，整編調查專</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兩岸資料蒐集與研究	<p>資料，掌控財經、科技、資訊安全等違法狀況，提供有關機關參考。</p> <p>二、蒐集兩岸關係圖書，編印各類月刊，透析中共各項策略活動，提供有關機關研處運用。</p>	<p>報 5,075 輯。</p> <p>二、兩岸資料研析完成：</p> <p>(一) 蒐集大陸、香港地區書報刊資料 4 萬 4,521 件。</p> <p>(二) 蒐集大陸地區黨政組織人事資料 42 萬 3,960 筆。</p> <p>(三) 編寫研究論文等研析文件 589 篇。</p> <p>(四) 舉辦年度學術研討會 2 場，與國內大專院校合辦學術交流座談活動 2 場，舉辦專題演講 14 場。</p> <p>(五) 發行《展望與探索》月刊 12 期；彙編「大陸情勢與兩岸關係」及「大陸法律與兩岸犯罪活動輯要」各 12 期；出版《「美國大選對兩岸關係及區域安全的影響」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專書 1 冊。</p>
三、國際事務資料蒐處與運用	三、推展國際合作交流事項。	<p>三、蒐集反恐情資 436 件及跨國犯罪線索情資 1,592 件，辦理使館安防工作 929 件、國際會議 1 案及國際訓練 5 案，協力緝返外逃通緝犯 3 案 4 人。</p>
四、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	<p>四、嚴密反制中共對我進行滲透破壞及防制境外滲透，以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寧及協力維護治安工作；蒐集機關內部洩密及危安資料，推行機密及安全維護教育宣導，強化預防措施，維護機關安全。</p>	<p>四、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完成：</p> <p>(一) 偵處國家安全維護案件：</p> <p>1. 蒐報線索資料 7,835 件。</p> <p>2. 偵處國家安全維護案件 357 案、涉案人數 760 人，包含：</p> <p>(1) 常態性工作：102 案、241 人。</p> <p>(2) 階段性專案：查處失聯移工及陸人違規來臺案件 255 案、519 人。</p> <p>(二) 辦理安全防護工作：</p> <p>1. 蒐集機密保護、防制滲透、安全防護等資料 5 萬 1,544 件。</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貪瀆犯罪防制	五、加強偵辦重大貪瀆與選舉查察案件。	<p>2.召開全國安全防護工作會報1次、全國安全防護工作督導小組會議2次；辦理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40場次；固安工作聯合督訪9單位。</p> <p>3.各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辦理橫向通報工作共9,737件。</p> <p>4.配合機關辦理安防宣導985場次。</p> <p>5.發行清流雙月刊6期，每期2萬4,000冊、攝製113年國安廣告式影片。</p> <p>五、偵辦廉政案件： 移送、函送起訴及逕行起訴案件 549 案（其中賄選案件 111 案），犯罪嫌疑人 1,892 人（包括公務員 245 人），犯罪標的金額 100 億 8,157 萬 570 元。</p>
六、經濟犯罪防制	六、加強偵辦企業貪瀆及重大經濟犯罪案件；辦理「企業肅貪」經驗交流；查緝電信詐欺、非法吸金、民生犯罪等案件。	<p>六、偵辦經濟及一般犯罪案件：</p> <p>(一)偵辦經濟犯罪案件 1,023 案，(其中企業貪瀆 116 案、一般詐欺 90 案、電信詐欺 163 案、非法吸金 52 案)，嫌疑人 3,142 人、一般犯罪案件 88 案，嫌疑人 111 人、發布追緝外逃 11 案；涉案標的金額 2,762 億 294 萬 4,130 元。</p> <p>(二)辦理「企業肅貪」經驗交流 293 場次，參加廠商 1,287 家，參與人數 2 萬 4,088 人次。</p> <p>(三)依「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聯繫機制執行協議相關事項，計請求協助緝捕 7 件，交換犯罪情資 10 件。</p>
七、毒品犯罪防制	七、全力查緝毒品犯罪。	<p>七、偵辦毒品犯罪案件：</p> <p>(一)偵辦毒品案件 154 案、涉嫌人 296 人、查獲各級毒品 8,542.35 公斤，其中第一級毒品 148.95 公斤、第二</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八、洗錢犯罪及電腦犯罪防制	八、強化防制洗錢機制及加強電腦暨網路犯罪防制工作。	<p>級毒品 2,358.72 公斤、第三級毒品 2,941.81 公斤及第四級毒品 3,092.87 公斤。</p> <p>(二)破獲毒品製造工廠 14 座。</p> <p>(三)與境外緝毒機關交換資料 308 件，合作偵辦 5 案，查獲各級毒品 1,810.73 公斤。</p> <p>(四)銷燬毒品證物 8,652 筆，總重 4,072.45 公斤。</p> <p>八、洗錢犯罪及電腦犯罪防制完成：</p> <p>(一)辦理洗錢犯罪案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受理申報疑似洗錢交易報告 3 萬 421 件，經分析後分送 8,346 件予相關權責機關參處。 2.處理國內外權責機關之國際金融情資交換共 208 案。 3.派員協助公私部門執行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 72 場，參訓人員 6,710 人次。 <p>(二)偵辦電腦犯罪案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調查電腦暨網路犯罪案件 262 案。 2.完成電腦數位鑑識案數 181 案，828 件。
九、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	九、全面擴大至國安、廉政、經濟犯罪等所有類別案件之扣押物納入系統監管並購置智慧櫃、行動印表機。	九、依施政計畫進度完成建置具自動盤點功能之電子智能櫃，並配合原庫房監視系統，進一步強化扣押物品於智能櫃存、取保管。另購置行動印表機，供同仁於搜索現場以列印取代手寫「扣押物品目錄表」，提升搜索扣押效率。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一、科技鑑識工作	一、運用精密鑑驗儀器，提高證物鑑識效率與正確率，強化法庭科學證據品質。	一、科技檢驗工作：完成化學鑑驗 2 萬 481 案，14 萬 1,559 件、文書鑑驗 1,801 案，7 萬 7,779 件、物理鑑驗 200 案，218 件、生物跡證鑑驗 1,625 案，1 萬 5,210 件、污（破）損鈔券鑑定 117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通訊監察工作</p> <p>三、法務部調查局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p>	<p>二、依法辦理通訊監察業務，協助重大犯罪案件偵查工作。</p> <p>三、配合新鑑識科學大樓落成，營建優質鑑識環境，透過購置必要之鑑識儀器及偵蒐器材，擴充本局 AI 遠端智能蒐證系統與平臺，持續強化本局鑑識與科技偵蒐能力。</p>	<p>案，1,032 萬 6,500 元及檢驗發現未經列管之新興合成毒品 8 種。</p> <p>二、受理並完成：市內電話監察 638 線、行動電話監察 1 萬 6,840 線、電子郵件監察 34 筆郵址。</p> <p>三、依施政計畫進度完成「純水製造機」等 23 項採購案，係接續本局中和園區新建辦公大樓統包工程竣工驗收後，執行新建大樓內部實驗室建置、設備購置及現有儀器搬遷等事項。</p>
<p>營建工程</p> <p>法務部調查局中和調查園區新建辦公大樓中長程計畫</p>	<p>地上及地下結構體工程、裝修工程及水電工程。</p>	<p>依施政計畫進度完成鑑識科學大樓之梯廳天花板、明架天花板板材及廁所搗擺施作；聯合辦公大樓之外牆、廁所地磚、屋頂防水層施作及電梯安裝；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辦公大樓之各層油漆補漆；警衛暨通訊監察大樓拉門五金安裝；景觀區之人行步道透水磚鋪設、喬木、灌木種植、停管系統安裝、AC 地坪鋪設、劃線及景觀地坪施作等工程。</p>
<p>其他設備</p> <p>法務部調查局通訊監察自動分配管理系統精進計畫</p>	<p>建置通訊監察地理資訊系統、通訊監察網訊 MetaData 解析處理系統及相關軟硬體設備更新等作業。</p>	<p>依施政計畫進度完成通訊監察專用行動裝置、無線電遙控介面及分機等採購，並建置通訊監察網訊 MetaData 解析處理系統及汰換通訊監察核心網路交換機。</p>
<p>鑑識科技業務</p> <p>一、精進鑑識科技計畫</p>	<p>一、精進鑑識與科技蒐證量能，提升科技施政成效，充分支援各級院檢機關委託證物鑑識與本局辦案工作所需。</p>	<p>一、依施政計畫進度完成以下科技計畫研究成果：</p> <p>(一)奈米技術於快速檢測複雜基質毒品之應用：完成奈米感測試片實案測試、合成液-液萃取式碳量子點快篩試劑核心實案測試及螢光儀模型測試。</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資安威脅獵蒐執法行動計畫</p>	<p>二、完成高雄資安鑑識實驗室之建置，開發搜索現場數位證據取證工具並建置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p>	<p>(二)偵測數位音檔變造之系統開發：完成開發特徵抽取技術，整合至多模態平臺，以圖形化操作介面，運用模型學習進行測試分析。</p> <p>(三)犬隻 DNA 鑑識之研究：完成犬隻 15 個基因點位共 229 個對偶基因型別定序及命名、合成包含 238 個對偶基因型別之 Thermo Scientific Canine Geno-types Panel 對偶基因型別階梯標記；完成犬隻 DNA STR 型別分布頻率表，可應用於實案計算證物與嫌疑犬隻之隨機相符率。</p> <p>(四)運用人工智慧提升文書鑑識工作效能：完成破碎文件人工智慧拼對系統可用性驗證與建置拼對系統資料庫。</p> <p>(五)遠距監聽先期研究計畫：完成收音距離與語音品質效益評估並建置遠距監聽系統資料庫。</p> <p>二、依施政計畫進度完成以下科技計畫研究成果：</p> <p>(一)利用「主動式全球資訊網路威脅行為溯源分析系統」，發掘國內中繼站共 3 案，並交由本局資安工作站偵辦。</p> <p>(二)派員出席 4 場國際資安研討會。</p> <p>(三)與臺北榮民總醫院、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等等單位簽署「國家資通安全聯防與情資分享合作備忘錄」，建立關鍵基礎設施資安聯防縱深管道，並綜整國內資安威脅事件報告 4 份。</p> <p>(四)高雄資安鑑識實驗室通過 TAF 監督評鑑，正式受理案件達 52 件，有效提升中南部送鑑單位取得數位證據鑑定報告之時效。</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臺灣資安卓越深耕-先進網路鑑識計畫	三、優化網路跡證溯源系統及擴充資料源，建構預警機制及提升調查溯源效能；建置 IoT 鑑識模擬平臺，延續本局資安鑑識團隊之 IoT 事件查處能力。	三、依施政計畫進度完成以下科技計畫研究成果： (一)「網路跡證溯源系統」完成「影音類型訊息分享平臺資料源」系統資料範圍之擴充，可用於 Facebook、Tiktok、Youtube 等社群平臺影音資料，自動、即時辨識系統資料範圍內發布之影音類型訊息，有效強化本局偵辦假訊息之偵查效能。 (二)研提「IoT 裝置檢測暨鑑識系統」檢測流程框架，作為於居家裝置、穿戴裝置及儲存裝置等不同設備取證及鑑識參考使用，提升本局 IoT 設備資安鑑識量能。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一、一般行政業務	一、接待各界人士參觀，鼓勵民眾檢舉不法，協助推展本局各項工作。	一、接待國內、外人士 120 批，4,445 人次、受理陳情檢舉案件 4,802 案、本局外勤處站參與轄區公益性活動宣導本局工作，辦理 30 場次宣導活動。
二、人員訓練	二、辦理調查人員養成教育及在職專精訓練，提高專業知能，以提升工作績效。	二、調查班第 62 期第 24 週訓練 112 人、各項在職專精訓練班 197 人次。
三、出國參加會議及訓練	三、選派優秀人員出國參加國際會議及參加國際訓練，提升打擊犯罪效能。	三、截至 6 月底，選派優秀人員計 14 人出國參加國際會議或參加國際訓練。
四、雲林縣調查站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	四、改善辦公廳舍高窗短柱破壞所造成耐震能力不足情形，以結構補強施作方式，強化辦公廳舍整體耐震能力。	四、依計畫進度已完成採購案規劃設計審查與招標作業，預定於 7 月間決標並進行後續工程施作履約事項。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五、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p> <p>六、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p>	<p>五、完備政府資料傳輸平臺(T-Road)基礎環境，擴充財稅資料查詢系統；提升本局 DMZ 區網路及伺服器之安全性。</p> <p>六、以多雲基礎建構關鍵設施及全球資訊網系統，提升資安維運數位韌性，型塑數位韌性政府，提升調查人員鑑識量能。</p>	<p>五、依計畫進度完成辦理「行動調查系統平臺授權暨網路負載優化採購案」及「114 年本局介接政府資料傳輸平臺應用程式及其參照系統維護服務採購案」等。</p> <p>六、依計畫進度完成：</p> <p>(一)加密與金鑰管理系統建置，進度 50%。</p> <p>(二)維運系統監看，進度 60%。</p> <p>(三)零信任架構網路設備建置，進度 50%。</p> <p>(四)地端碎形模組已完成建置，進度 70%。</p> <p>(五)擴增資安維運自動響應，完成 POC 測試。</p> <p>(六)擴增資安誘捕系統聯動 NDR 產品提升威脅獵捕能量，完成 POC 測試。</p> <p>(七)全球資訊網完成部署雲端版 Imperva WAF，提供網站應用層防護以阻擋惡意請求，並針對原使用的中華電信內容傳遞網路發生與 WAF 的衝突進行調校與測試，排除錯誤頁導致的迴圈問題。</p>
<p>司法調查業務</p> <p>一、調查資料蒐處與運用</p> <p>二、兩岸資料蒐集與研究</p>	<p>一、蒐報危害國家安全、治安預警情資及各類犯罪資料，掌控財經、科技、資訊安全等違法狀況，提供有關機關參考。</p> <p>二、蒐集兩岸關係圖書，編印各類月刊，透析中共各項策略活動，提供有關機關研處運用。</p>	<p>一、蒐集各類調查資料 6 萬 1,023 件、採用 6 萬 316 件，整編調查專報 2,411 輯。</p> <p>二、兩岸資料研析完成：</p> <p>(一)蒐集大陸、香港地區書報刊資料 2,909 件。</p> <p>(二)蒐集大陸地區黨政組織人事資料 21 萬 3,036 筆。</p> <p>(三)編寫研究論文等研析文件 321 篇。</p> <p>(四)與國內大專院校合辦學術研討會 1 場，舉辦專題演講 7 場。</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國際事務資料蒐處與運用</p> <p>四、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p>	<p>三、推展國際合作交流事項。</p> <p>四、嚴密反制中共對我進行滲透破壞及防制境外滲透，以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寧及協力維護治安工作；蒐集機關內部洩密及危安資料，推行機密及安全維護教育宣導，強化預防措施，維護機關安全。</p>	<p>(五)發行《展望與探索》月刊 6 期；彙編「大陸情勢與兩岸關係」及「大陸法律與兩岸犯罪活動輯要」各 6 期。</p> <p>三、蒐集反恐情資 198 件及跨國犯罪線索情資 418 件，辦理使館安防工作 441 件、國際會議 1 案及國際訓練 2 案，協力追緝外逃通緝犯 5 案 5 人。</p> <p>四、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p> <p>(一)偵處國家安全維護案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蒐報線索資料 3,883 件。 2.偵辦國家安全維護案件 32 案、涉案人數 47 人，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常態性工作：8 案、20 人。 (2)階段性專案：查處失聯移工及陸人違規來臺案件 24 案、27 人。 <p>(二)辦理安全防護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蒐集機密保護資料 428 件、防制滲透資料 8,712 件、安全防護資料 5,508 件。 2.召開全國安全防護工作會報督導小組會議 1 場次；辦理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 20 場次及固安工作聯合督訪 1 單位。 3.各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辦理情資通報共 8,621 件。 4.結合相關機關辦理機密及安全維護教育宣導 326 場次。 5.發行清流雙月刊 3 期，每期 2 萬冊。 6.參與「2025 城鎮韌性（全社會防衛韌性）習」6 場次。 7.參與 114 年關鍵基礎設施防護演習 12 場次。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貪瀆犯罪防制	五、加強偵辦重大貪瀆與選舉查察案件。	五、偵辦廉政案件： 移送、函送起訴及逕行起訴案件 235 案（含妨害選舉案件 33 案），犯罪嫌疑人 914 人（包括公務員 155 人），犯罪標的金額 9 億 501 萬 7,891 元。
六、經濟犯罪防制	六、加強偵辦企業貪瀆及重大經濟犯罪案件；辦理「企業肅貪」經驗交流；查緝電信詐欺、非法吸金、民生犯罪等案件。	六、偵辦經濟及一般犯罪案件： (一)偵辦經濟犯罪案件 461 案（其中企業貪瀆 62 案、電信詐欺 47 案、非法吸金 15 案），涉嫌人 1,672 人、一般犯罪案件 66 案，涉嫌人 70 人；涉案標的金額 2,771 億 5,685 萬 8,933 元。 (二)辦理「企業肅貪」經驗交流 96 場次，參加廠商 759 家，參與人數 8,234 人次。 (三)依「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聯繫機制執行協議相關事項計請求協助緝捕 7 件，交換犯罪情資 6 件（提供陸方 5 件）。
七、毒品犯罪防制	七、全力查緝毒品犯罪。	七、偵辦毒品犯罪案件： (一)偵辦毒品案件 71 案，查獲各級毒品數量毛重 4,083.68 公斤，其中第一級毒品 101.21 公斤、第二級毒品 659.62 公斤、第三級毒品 1,523.05 公斤及第四級毒品 1,799.8 公斤。 (二)破獲毒品製造工廠 10 座，漁船走私 1 案，查扣不法所得 513 萬餘元。 (三)與境外緝毒機關交換資料 146 件，合作偵辦 3 案，查獲毒品總量 5,436.87 公斤。 (四)銷燬毒品證物 5,309 筆（含沒入物），總重 2,008.61 公斤。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八、洗錢犯罪及電腦犯罪防制</p> <p>九、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p>	<p>八、強化防制洗錢機制及加強電腦暨網路犯罪防制工作。</p> <p>九、全面擴大至國安、廉政、經濟犯罪等所有類別案件之扣押物納入系統監管並購置智慧櫃、行動印表機。</p>	<p>八、辦理洗錢及電腦犯罪防制工作：</p> <p>(一)辦理洗錢犯罪案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受理申報疑似洗錢交易報告 1 萬 4,872 件，經分析後分送 3,428 件予相關權責機關參處。 2.處理國內外權責機關之國際金融情資交換共 81 案。 3.派員協助公私部門執行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 37 場，參訓人員 2,339 人次。 <p>(二)偵辦電腦犯罪案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調查電腦暨網路犯罪案件 122 案。 2.完成電腦數位鑑識案數 502 案。 <p>九、依計畫進度已完成 RFID 電子系統置物櫃及行動印表機之採購招標作業程序，預計 7 月份決標。</p>
<p>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p> <p>一、科技鑑識工作</p> <p>二、通訊監察工作</p> <p>三、法務部調查局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p>	<p>一、運用精密鑑驗儀器，提高證物鑑識效率與正確率，強化法庭科學證據品質。</p> <p>二、依法辦理通訊監察業務，協助重大犯罪案件偵查工作。</p> <p>三、配合新鑑識科學大樓落成，營建優質鑑識環境，透過購置必要之鑑識儀器及偵蒐器材，擴充本局 AI 遠端智能蒐證系統與平臺，持續強化本局鑑識與科技偵蒐能力。</p>	<p>一、科技檢驗工作：完成化學鑑驗 1 萬 1,442 案 7 萬 756 件、文書鑑驗 774 案 4 萬 4,736 件、物理鑑驗 303 案 711 件及生物跡證鑑驗 776 案 7,947 件，經檢驗發現未經列管之新興合成毒品 12 種。</p> <p>二、受理並完成：市內電話監察 273 線、行動電話監察 6,486 線、電子郵件監察 19 筆郵址。</p> <p>三、依計畫進度已完成高空光學影像分析系統等 25 案設備採購程序，俟廠商交貨驗收。</p>

調 查 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其他設備</p> <p>法務部調查局通訊監察自動分配管理系統精進計畫</p>	<p>建置通訊監察地理資訊系統、通訊監察網訊 MetaData 解析處理系統及相關軟硬體設備更新等作業。</p>	<p>依計畫進度辦理採購作業、並規劃通訊監察地理資訊系統、通訊監察網訊 MetaData 解析處理系統等系統架構。</p>
<p>鑑識科技業務</p> <p>一、精進科技偵查計畫</p> <p>二、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p> <p>三、智慧司法與科技信任環境建構方案計畫</p>	<p>一、精進鑑識與科技蒐證量能，提升科技施政成效，充分支援各級院檢機關委託證物鑑識與本局辦案工作所需。</p> <p>二、發展虛擬資產情資分析系統，提升網路犯罪偵辦效能，並建立不當利用深偽技術、生成式 AI 等犯罪手法之檢測工具，增加資安鑑識能量。</p> <p>三、實際運行分散式帳本節點，建置供司法機關信賴，提升形式證據能力同一性之驗真效率，實現裁判公平，建置司法聯盟鏈整體運作基礎建設；完善 b-JADE 標章申請流程，研提適用各類型態組織之數位資料治理暨管理標準與驗證機制，強化司法聯盟鏈或跨鏈協作之組織管理能力與上鏈資料品質。</p>	<p>一、依計畫進度完成下列計畫期中報告：</p> <p>(一)西布曲明快篩技術暨新興濫用藥物代謝物鑑識技術。</p> <p>(二)以微表情動作精進案件偵查效能計畫。</p> <p>(三)人工智慧新興技術建構筆跡輔助鑑識系統。</p> <p>二、依計畫進度完成：</p> <p>(一)虛擬資產追蹤系統建置採購案，已完成決標，刻正履約。</p> <p>(二)數位證據研析決策輔助平臺採購案，已完成決標，刻正履約。</p> <p>(三)完成 Magnet AXIOM 電腦數位鑑識軟體教育訓練，計9人取得證照。</p> <p>三、依計畫進度已採購節點建置、驗證平臺整合、伺服器設備及儲存系統等項目，以開發聯盟鏈管理平臺與測試鏈管理平臺功能。</p>

主要表

調查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5,071	5,341	85,148	-27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31	762	37,427	169	
	132		0423950000 調查局	931	762	37,427	169	
		1	0423950300 賠償收入	931	762	37,427	169	
		1	04239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931	762	37,427	169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90	2,160	2,251	-270	
	107		0523950000 調查局	1,890	2,160	2,251	-270	
		1	05239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890	2,160	2,251	-270	
		1	0523950307 服務費	1,890	2,160	2,251	-270	本年度預算數係親子血緣關係鑑定費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64	1,609	802	-245	
	144		0723950000 調查局	1,364	1,609	802	-245	
		1	0723950100 財產孳息	132	118	215	14	
		1	0723950103 租金收入	132	118	215	14	本年度預算數係郵局及員工餐廳場地租金等收入。
		2	07239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232	1,491	587	-259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86	810	44,668	76	
	141		1223950000 調查局	886	810	44,668	76	
		1	1223950200 雜項收入	886	810	44,668	76	
		1	122395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23,162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土地撥用價款等繳庫數。
		2	12239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86	810	21,506	76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出售政府出版品等收入。

調查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714,158	310,501	326,688	403,657	<p>第2年經費181,8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995千元。</p> <p>1. 本年度預算數714,158千元，包括業務費440,488千元，設備及投資273,400千元，獎補助費270千元。</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 調查資料蒐處與運用經費59,300千元，與上年度同。</p> <p>(2) 兩岸資料蒐集與研究經費4,93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訂閱大陸、香港地區報刊資料庫使用費等224千元。</p> <p>(3) 國際事務資料蒐處與運用經費29,534千元，與上年度同。</p> <p>(4) 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經費28,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內旅費等2,863千元。</p> <p>(5) 貪瀆犯罪防制經費74,1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選舉查察案件偵辦等經費25,620千元。</p> <p>(6) 經濟犯罪防制經費37,00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案件履勘及證物扣押等經費4,991千元。</p> <p>(7) 毒品犯罪防制經費31,87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風險應變小組戰術訓練等經費1,316千元。</p> <p>(8) 洗錢犯罪及電腦犯罪防制經費423,5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數位跡證關聯平臺及網安情資暨案件管制系統等經費365,059千元。</p> <p>(9) 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總經費190,561千元，分年辦理，113至114年度已編列164,809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25,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032千元。</p>
		3		1,515,829	702,217	443,131	813,612	<p>1. 本年度預算數1,515,829千元，包括業務費310,677千元，設備及投資1,205,152千元。</p>

調查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科技鑑識工作經費177,0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無人機及科技蒐證系統等經費119,302千元。 (2) 電訊工作經費6,8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衛星行動電話費等173千元。 (3) 通訊監察工作經費1,062,03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置中華電信5G通訊監察系統及通訊數據分析系統等經費899,021千元。 (4) 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總經費335,246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4年度已編列252,804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82,4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2,566千元。 (5) 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調查局總經費800,000千元，分3年辦理，114年度已編列464,5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87,44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77,104千元。	
		4		3423959000	413,777	465,341	848,924	-51,56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	3423959002	-	-	507,456	-	營建工程
			2	3423959011	43,940	23,960	13,117	19,98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3423959019	369,837	441,381	328,351	-71,544	其他設備

調查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影像分析系統等經費35,850千元。
								2.強化毒品防制蒐證量能經費22,2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前端通訊監察系統等經費9,435千元。
								3.強化新興毒品尿液檢驗量能經費4,200千元，與上年度同。
								4.毒品查緝系統整合經費34,88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擴充毒品案件整合增值服務系統等經費7,314千元。
								5.強化查緝詐欺犯罪量能經費277,4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置分散式多路監控儲存系統等經費24,609千元。
								6.上年度提升資訊工作及通訊監察自動分配管理系統精進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3,554千元如數減列。
			5	3423959800	3,924	3,924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第一預備金				
				5223950000	35,788	42,849	54,222	-7,061
				科學支出				
			6	5223953000	35,788	42,849	54,222	-7,061
				鑑識科技業務				
								1.本年度預算數35,788千元，包括業務費17,486千元，設備及投資18,302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精進科技偵查計畫經費9,0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遠距收音關鍵技術委託研究等經費640千元。
								(2)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經費16,9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數位證據智慧研析系統等經費3,873千元。
								(3)智慧司法與科技信任環境建構方案計畫經費9,7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司法聯盟鏈共同驗證平臺設備等經費3,828千元。

本頁空白

附 屬 表

調查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950300 賠償收入	-04239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931	承辦單位	總務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31	
	132			0423950000 調查局	931	
		1		0423950300 賠償收入	931	
			1	04239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931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調查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9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950307 -服務費	預算金額	1,890	承辦單位	鑑識科學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辦理親子血緣關係事件鑑定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法務部113年7月29日法令字第11304527330號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90	
	107			0523950000 調查局	1,890	
		1		05239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890	
			1	0523950307 服務費	1,890	本年度預算數係親子血緣關係鑑定費收入。

調查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950100 財產孳息	-072395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32	承辦單位	總務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郵局及員工餐廳場地租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2	
	144			0723950000 調查局	132	
		1		0723950100 財產孳息	132	
			1	0723950103 租金收入	132	本年度預算數係郵局及員工餐廳場地租金等收入。

調查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9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232	承辦單位	總務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232	
	144			0723950000 調查局	1,232	
			2	07239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232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調查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23950200 雜項收入	-12239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86	承辦單位	兩岸情勢研析處及總務處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出售政府出版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及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86	
				1223950000		
				調查局	886	
				1223950200		
				雜項收入	886	
				122395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886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出售政府出版品等收入。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99,874
-----------	-----------------	------	-----------

計畫內容：
1. 人員維持。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 一般行政業務。
4. 資訊作業。
5. 人員訓練。
6. 出國參加會議及訓練。
7. 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
8. 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

預期成果：
1. 促進事務管理效率，期達行政支援業務效果，提高工作績效。
2. 接待各界人士參觀，鼓勵民眾檢舉不法，協助推展本局各項工作。
3. 加強資訊作業建檔運用，積極推動資料處理自動化及支援案件偵辦，提高工作效率。
4. 辦理調查人員養成教育及在職專精訓練，提高專業知能，以提升工作績效。
5. 選派優秀人員23人出國參加國際會議及9人參加國際訓練，提升打擊犯罪效能。
6. 建置政府資料傳輸平臺(T-Road)基礎環境並開發應用程式介面(API)程式，進行跨機關資料傳輸交換，建立穩定及安全的資料傳輸網路環境。
7. 提升資訊基礎建設，強化數位韌性；佈局資安戰略防護，提升電腦網路犯罪偵辦效能；優化新世代數位鑑識系統，擴增鑑識量能及提升科技辦案成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237,634	總務處及人事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5,237,634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5,237,63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76,395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376,395千元，係職員及考試錄取訓練人員2,655人之薪俸、加給等。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0,742		2. 約聘僱人員待遇20,742千元，係約聘僱人員31人之酬金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3,567		3. 技工及工友待遇73,567千元，係技工31人、駕駛137人及工友34人之工餉、加給等。
1030 獎金	768,939		4. 獎金768,939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重大案件破案獎金、懲詐有功人員獎金及獎章之獎勵金等。
1035 其他給與	80,279		5. 其他給與80,279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1040 加班費	352,765		6. 加班費352,765千元，係超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6,788		7. 退休退職給付6,788千元，係退職駐衛警依法應提撥超額公保年金及技工、工友退職補償金等。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55,295		8. 退休離職儲金255,295千元，係現職人員及約聘僱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1055 保險	302,864		9. 保險302,864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64,759	總務處及各外勤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64,75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62,693	站	1. 業務費162,693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79,354		(1) 水電費79,354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水費、電費及瓦斯費。
2009 通訊費	2,000		(2) 通訊費2,000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郵資及電話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000		(3) 其他業務租金14,000千元，係外勤處站據
2024 稅捐及規費	810		
2027 保險費	7,300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99,8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2051 物品	12,545		點辦公房屋等租金。
2054 一般事務費	8,400		(4)稅捐及規費810千元，係地價稅、車輛牌照稅、燃料費及檢驗費等。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600		(5)保險費7,300千元，係投保汽、機車強制責任險、車體險及房屋公共安全意外險等經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428		(6)物品12,545千元，係本局公務車輛油料費，包括機車、中小型汽車、油氣雙燃料車及油電混合動力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8.3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5.6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格14.6元計列。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217		(7)一般事務費8,400千元，包括： <1>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費900千元。 <2>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經費1,000千元。 <3>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環境清潔及會場佈置等一般行政事務用品費6,500千元。
2093 特別費	3,039		(8)房屋建築養護費7,600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辦公房屋修繕費。
4000 獎補助費	2,066		(9)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2,428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9,613千元，係公務機車836輛，每輛每年1,500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73輛，每輛每年7,000元、滿2年未滿4年26輛，每輛每年20,000元、滿4年未滿6年24輛，每輛每年30,000元、滿6年以上165輛，每輛每年40,000元、電動汽車未滿2年者1輛，每輛每年8,300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2,815千元，係按職員2,655人及約聘僱人員3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4085 獎勵及慰問	2,066		(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5,217千元，包括： <1>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消防、靶場及安全防护設施養護費3,820千元。 <2>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電梯、空調設備、電話系統及一般事務機具等養護費11,397千元。
			(11)特別費3,039千元，係按局長每月18,100元，外勤處處長8人每人每月10,800元，外勤處站站主任24人每人每月6,200元計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99,8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一般行政業務	190,760	總務處等及各外勤處站	列。 2.獎補助費2,06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2000 業務費	95,500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90,76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95,500千元，包括：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200		(1)其他業務租金4,200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影印機等租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係聘請專家講授有關消防課程等講座鐘點費。
2051 物品	7,180		(3)物品7,180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80,182		<1>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辦公耗材等經費3,5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600		<2>購置綠色環保標章之辦公事務機具等經費3,600千元。
2081 運費	200		(4)一般事務費80,182千元，包括：
2084 短程車資	38		<1>接待參觀業務所需簡介、文宣品及茶點等經費2,02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95,260		<2>國會聯絡工作經費100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00		<3>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2,764千元，係按局長及副局長3人，每人每年16,000元，職員等600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035 雜項設備費	45,260		<4>致贈績優人員法務獎牌等經費400千元。 <5>辦理員工協助方案經費46千元。 <6>汰換本局執勤防彈衣採購服務費100千元。
			<7>駐警制服經費300千元。 <8>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辦公房屋清潔整理勞務外包經費57,163千元。 <9>接待參觀解說勞務外包經費3,210千元。 <10>檔案管理勞務外包經費3,190千元。 <11>本局電力系統規劃設計及監造等經費10,889千元。
			(5)國內旅費3,600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人員處理一般公務、政風紀律查察及督察工作座談會等業務差旅費。
			(6)運費20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7)短程車資38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人員洽公車資。
			2.設備及投資95,260千元，包括： (1)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零星設備等購置經費24,216千元。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99,8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資訊作業	170,202	資通安全處及各外勤處站	(2)本局大型證物庫房、資訊設備異地備援機房及檔案庫房整修工程等經費50,000千元。 。(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提列計627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3)辦理電力系統設備汰換等經費14,461千元。 (4)汰換本局執勤防彈衣經費6,583千元。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70,20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5,690		1.業務費65,69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1,101		(1)通訊費11,101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網際網路及數據機專線等經費。
2018 資訊服務費	49,428		(2)資訊服務費49,428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3,370		<1>SOC、跨平臺資料傳輸、資安事故管理系統、公文線上簽核、轄區調查暨地理資訊整合平臺、涉案車輛停車查詢系統、關務緝毒協同平臺及毒品情資分析系統等設備養護費19,93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455		<2>主機設備及系統養護費6,82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36		<3>網路設備養護費3,3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04,512		<4>個人電腦及印表機養護費1,60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4,512		<5>個人資料強化管理及ISMS認證複審、驗證等經費4,050千元。
			<6>內部威脅分析暨告警功能平臺及各式鑑識工具授權等經費13,714千元。
			(3)物品3,370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購置資訊週邊耗材等經費。
			(4)一般事務費1,455千元，包括：
			<1>訂閱資訊應用電子報及查閱財稅資料中心資料庫等經費255千元。
			<2>資訊相關人員勞務外包經費1,200千元。
			(5)國內旅費336千元，係赴外勤處站辦理資訊系統教育訓練等業務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104,512千元，包括：
			(1)本局資料中心設備更新等經費10,200千元。
			(2)網路駭侵鑑識分析調查平臺授權更新等經費10,988千元。
			(3)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電腦設備汰換等經費2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99,8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人員訓練	46,500	人事室及幹部訓練所	4,200千元。 (4)購置反毒行動調查設備、網路頻寬能量整合系統、端點防護系統、犯罪跡證溯源分析及辦案資訊查詢系統等相關設備27,866千元。 (5)購置滲透測試工具、虛擬資產情蒐工具軟體及辦案資訊系統指引等經費18,500千元。 (6)科技巨量數據分析平臺系統擴充等經費11,025千元。 (7)涉案車輛停車查詢系統擴充經費1,733千元。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55,729千元。)
2000 業務費	46,500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46,500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3 教育訓練費	350		1.教育訓練費350千元，係實施員工教育訓練等經費。
2006 水電費	3,940		2.水電費3,940千元。
2009 通訊費	240		3.通訊費240千元，係郵資及電話費等。
2018 資訊服務費	225		4.資訊服務費225千元，係學員教材電子化平板電腦系統授權費等。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00		5.其他業務租金600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82		(1)影印機租金60千元。
2051 物品	1,200		(2)接送學員租車費54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3,630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582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1,733		(1)性騷擾申訴處理調查小組及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出席費40千元。
			(2)聘請講座演講、授課鐘點費4,200千元。
			(3)「展抱月刊」稿費342千元。
			7.物品1,200千元，係學員用文具紙張、報章雜誌及圖書等經費。
			8.一般事務費33,630千元，包括：
			(1)「展抱月刊」網頁製作等經費30千元。
			(2)學員伙食費9,122千元。
			(3)學員服裝費2,000千元。
			(4)學員參觀見學、業務實習、藝文活動及懇親會等經費3,700千元。
			(5)幹部訓練所環境清潔、印刷、佈置及保全服務等經費2,934千元。
			(6)幹部訓練所辦公房屋清潔整理勞務外包等經費7,100千元。
			(7)文康活動費8,664千元，係按員工2,888人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99,8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出國參加會議及訓練	3,163	人事室	，每人每年3,000元計列。
2000 業務費	3,163		(8)購置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影片經費8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411		9.國內旅費1,733千元，包括：
2078 國外旅費	2,752		(1)學員業務實習及其帶隊之輔導員差旅費533千元。
			(2)外勤處站同仁參加專精講習及訓練等業務差旅費1,200千元。
			(以上業務費內含推動性別主流化訓練、婦女權益及CEDAW訓練相關經費156千元。)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3,163千元，其內容如下：
			1.參加美國聯邦調查局國家學院等國外訓練7項9人所需之訓練費411千元。
			2.參加國際會議16項23人所需之國外差旅費2,752千元。
07 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	5,000	資通安全處	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奉行政院112年12月12日院臺科字第1125025470號函核定，總經費20,000千元，分4年辦理
2000 業務費	1,665		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系統，113年度編列5,000千元，114年度編列4,8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5,000千元，預定辦理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第三期建置，尚待編列5,2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665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5,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335		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13年6月28日院臺法字第1131013360號函核定，總經費507,147千元，分4年辦理多雲基礎建設、資安戰略規劃及數位系統升級等，114年度編列132,861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181,856千元，預定辦理建置雙活機房系統、公有雲分持加密、系統效能監控平臺、擴增資安維運自動響應功能、維運系統監控功能、行動調查暨智慧分析系統擴充、犯罪追查軟體授權及設備更新等項目，尚待編列192,43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335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54,992千元。)
08 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	181,856	資通安全處	
2000 業務費	67,128		
2003 教育訓練費	1,865		
2009 通訊費	6,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55,905		
2051 物品	3,358		
3000 設備及投資	114,728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4,728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	-------------------	------	---------

計畫內容：

1. 調查資料蒐處與運用。
2. 兩岸資料蒐集與研究。
3. 國際事務資料蒐處與運用。
4. 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
5. 貪瀆犯罪防制。
6. 經濟犯罪防制。
7. 毒品犯罪防制。
8. 洗錢犯罪及電腦犯罪防制。
9. 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

預期成果：

1. 蒐報危害國家安全、治安預警情資及各類犯罪資料，掌控財經、科技、資訊安全違法狀況，提供有關機關參考；蒐集兩岸關係圖書，編印各類月刊，透析中共各項策略活動，提供有關機關研處運用；維護駐外使館安全防護，防範外諜滲透，加強國內涉外之國家安全調查，推展國際合作交流事項。
2. 嚴密反制中共對我進行危害破壞及防制境外滲透，以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寧及協力維護治安工作；蒐集機關內部洩密及危安資料，推行機關安全防護宣導，強化預防措施，維護機關安全。
3. 遏阻貪瀆犯罪、經濟犯罪案件之發生，全力查緝毒品犯罪，加強偵辦洗錢犯罪交易，提升電腦鑑識水準，以促進廉能政治、經濟發展與社會祥和，保障國家及人民福祉。
4. 建構完善贓證物品監管體系，強化贓證物品數位化，以兼顧防弊及管理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調查資料蒐處與運用	59,300	國內安全調查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59,3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通訊費6,600千元，包括： (1) 蒐報及查證國內安全調查資料所需郵資、電話費及視訊專線網路通訊費等6,000千元。 (2) 公開資料蒐集分析平臺服務費600千元。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500千元，包括： (1) 國安、社安、財經座談會與會專家學者出席費及專題研究報告稿費200千元。 (2) 諮詢人員提供資料補助費25,300千元。 3. 物品1,500千元，係蒐報及查證調查資料訂閱各類書報雜誌、法律叢書、文具紙張及耗材等經費。 4. 一般事務費24,500千元，包括： (1) 編報調查資料印刷裝訂等經費800千元。 (2) 執行國內安全資料蒐報及查證等經費16,700千元。 (3) 辦理諮詢人員聯繫慰助等經費7,000千元。 5. 國內旅費1,200千元，係赴外勤處站業務指導及外勤人員返局會談差旅費。
2000 業務費	59,300	諮詢業務處及各外	
2009 通訊費	6,600	勤處站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500		
2051 物品	1,500		
2054 一般事務費	24,500		
2072 國內旅費	1,200		
02 兩岸資料蒐集與研究	4,936	兩岸情勢研析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4,93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通訊費260千元，係寄發月刊及專書等郵資。 2. 資訊服務費150千元，係資料處理系統維護及優化等經費。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56千元，包括： (1) 「兩岸問題研討會」等與會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論文發表人稿費58千元。
2000 業務費	4,936		
2009 通訊費	260		
2018 資訊服務費	1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6		
2051 物品	368		
2054 一般事務費	2,99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國際事務資料蒐處與運用	29,534	國際事務處	(2)「兩岸交流實務經驗座談會」講座鐘點費48千元。 (3)「展望與探索」月刊編輯委員出席費及投稿人稿費等1,050千元。 4.物品368千元，包括： (1)購置裝訂圖書分類所需文具紙張等經費28千元。 (2)蒐購兩岸關係及中共出版各類書刊等經費340千元。 5.一般事務費2,992千元，包括： (1)「展望與探索」月刊印刷費等540千元。 (2)舉辦時事學術研討會等1,002千元。 (3)珍貴史料數位化建檔保存及陳展維護等經費1,450千元。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千元，係數位閱覽室等器材養護費。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29,534千元，其內容如下： 1.通訊費300千元，係駐外人員電傳及郵資等經費。 2.保險費4,200千元，係駐外人員(含眷屬)醫療保險費。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50千元，係辦理國際訓練合作講座鐘點費及外語翻譯口譯費等經費。 4.國際組織會費10千元，係參加「國際警情首長協會」組織年費。 5.一般事務費12,217千元，包括： (1)駐華機構聯絡、推展國際訓練合作及外賓接待等經費5,560千元。 (2)辦理使館、辦事處、代表處等安防及與國外執法機關聯繫等經費1,200千元。 (3)執行國際事務資料蒐處查證及翻譯秘書等經費4,352千元。 (4)駐外人員(含眷屬)赴任裝費1,055千元。 (5)本局外語簡介印刷費50千元。 6.國內旅費120千元，係推動外事聯絡及國際訓練合作等業務差旅費。 7.國外旅費12,137千元，包括： (1)駐外人員(含眷屬)赴任、調返及返國述職等差旅費8,700千元。 (2)辦理與國外執法機關公務聯繫等差旅費1,800千元。
2000 業務費	29,534		
2009 通訊費	300		
2027 保險費	4,2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5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10		
2054 一般事務費	12,217		
2072 國內旅費	120		
2078 國外旅費	12,137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	28,000	國家安全維護處、	(3)與國外執法機關合作緝捕外逃罪犯及協同偵辦跨境犯罪等差旅費1,637千元。
2000 業務費	28,000	保防處及各外勤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28,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5,715	站	1.通訊費5,715千元，包括：
2018 資訊服務費	50		(1)辦案用郵資、電話費及電信通聯費等4,18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73		(2)寄發清流雙月刊郵資1,530千元。
2051 物品	2,000		2.資訊服務費50千元，係清流雙月刊編輯圖片軟體使用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4,206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73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5,361		(1)「全國安全防護工作會報」及「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等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之講座鐘點費88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95		(2)「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及「全國安全防護工作會報督導小組會議」等專題研究報告稿費55千元。
			(3)清流雙月刊稿費330千元。
			4.物品2,000千元，包括：
			(1)專案行動蒐證、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及安防教育推廣活動所需事務用品等經費1,800千元。
			(2)辦案蒐證用光碟片、記憶卡及調查文書、筆錄製作文具紙張與耗材等經費200千元。
			5.一般事務費14,206千元，包括：
			(1)偵辦案件履勘、證物扣押、證物箱、封緘用紙、餐飲及執行維護國家安全、安全防護案件資料查證等經費4,000千元。
			(2)清流雙月刊印刷費等4,435千元。
			(3)「全國安全防護工作會報督導小組會議」及「地區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會報」會議資料及會後餐會等經費1,500千元。
			(4)參與專案任務會談及督訪安全防護體系相關單位業務聯繫等經費925千元。
			(5)安全防護工作文宣品經費360千元。
			(6)辦理國安宣導活動及製作犯罪防制影片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986千元。
			6.國內旅費5,361千元，包括：
			(1)辦案人員差旅費5,006千元。
			(2)聯合督訪各安全防護體系等業務差旅費355千元。
			7.國外旅費195千元，係因案與國外執法機構互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貪瀆犯罪防制	74,199	廉政處及各外勤處	派人員協談、查緝國家安全維護案件、犯罪情資交換及案件合作事宜等業務國外差旅費。
2000 業務費	74,199	站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74,19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1,300		1.通訊費1,300千元，係辦案用郵資、電話費、電信通聯費及網路通訊費等。
2024 稅捐及規費	135		2.稅捐及規費135千元，係資料查詢行政規費等。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0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60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2,000		(1)因公涉訟聘請律師費8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6,558		(2)「公共工程諮詢委員會」與會專家學者出席費2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3,866		(3)「廉政工作年報」英文版翻譯費100千元。
2081 運費	20		(4)辦理重大公共工程、政府採購等貪瀆案件鑑定費6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60		4.物品2,000千元，係辦案蒐證用光碟片、記憶卡及調查文書、筆錄製作文具紙張與耗材等經費。
			5.一般事務費36,558千元，包括：
			(1)「廉政工作年報」及辦案實務資料等印製費300千元。
			(2)偵辦貪瀆及選舉查察等案件履勘、證物扣押、證物箱、封緘用紙、餐飲及執行貪瀆案件資料查證等經費17,394千元。
			(3)廉政專案會議及研討會等經費500千元。
			(4)國道ETC收費系統資料查詢等經費13,586千元。
			(5)選舉查察資料查證及聯繫等經費1,800千元。
			(6)調查工作地理資訊系統圖資更新等經費400千元。
			(7)刑事書類查詢系統資料蒐集及更新等經費2,578千元。
			6.國內旅費33,866千元，係貪瀆及選舉查察案件偵辦、專案會議及研討座談等差旅費。
			7.運費20千元，係搬運證物等經費。
			8.短程車資60千元，係辦案人員洽公車資。
06 經濟犯罪防制	37,004	經濟犯罪防制處及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7,004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6,734	各外勤處站	1.業務費36,734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500		(1)通訊費500千元，係辦案用郵資、電話費、電信通聯費及網路通訊費等。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0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40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2,000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20,079		<p><1>因公涉訟聘請律師費100千元。</p> <p><2>召開「防制經濟犯罪研討會」等與會專家學者出席費80千元。</p> <p><3>「經濟犯罪防制工作年報」英文版翻譯費100千元。</p> <p><4>「打擊電信詐欺研討會」講座鐘點費60千元。</p> <p>(3)物品2,000千元，係辦案蒐證用光碟片、記憶卡及調查文書、筆錄製作文具紙張與耗材等經費。</p> <p>(4)一般事務費20,079千元，包括：</p> <p><1>「經濟犯罪防制工作年報」及專題研究報告等印製費190千元。</p> <p><2>偵辦案件履勘、證物扣押、證物箱、封緘用紙、醫事檢驗、餐飲及執行經濟犯罪案件蒐情查證與跨境犯罪查緝等經費16,619千元。</p> <p><3>鼓勵民眾檢舉不法看板及文宣品等經費2,080千元。</p> <p><4>辦理兩岸共同打擊犯罪業務等經費500千元。</p> <p><5>舉辦「打擊電信詐欺研討會」等經費390千元。</p> <p><6>辦理與打詐業務相關單位進行橫向聯繫等經費300千元。</p> <p>(5)國內旅費11,723千元，係經濟犯罪案件偵辦、專案會議及打擊電信詐欺研討座談等差旅費。</p> <p>(6)大陸地區旅費1,372千元，係赴大陸地區緝捕外逃罪犯及協談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合作事宜等業務差旅費。</p> <p>(7)國外旅費500千元，係因案與國外執法機構互派人員協談、查緝經濟犯罪案件、犯罪情資交換、案件合作事宜及遣送外逃跨境犯罪嫌疑人等業務國外差旅費。</p> <p>(8)運費170千元，係搬運證物等經費。</p> <p>(9)短程車資50千元，係辦案人員洽公車資。</p> <p>2.獎補助費270千元，係提供線索緝獲外逃通緝犯獎勵金。</p>	
2072 國內旅費	11,723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1,372			
2078 國外旅費	500			
2081 運費	170			
2084 短程車資	50			
4000 獎補助費	270			
4085 獎勵及慰問	270			
07 毒品犯罪防制	31,872	毒品防制處及各外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31,872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通訊費3,100千元，係辦案用郵資、電話費、</p>	
2000 業務費	31,872	勤處站		
2009 通訊費	3,100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24 稅捐及規費	100		電信通聯費及網路通訊費等。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38		2. 稅捐及規費100千元，係醫事檢驗行政規費等。	
2051 物品	3,500		。	
2054 一般事務費	15,730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38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7,688		(1) 「獲案毒品處理流程監督會」與會專家學者出席費20千元。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362		(2) 辦理風險應變小組戰術訓練等講座鐘點費658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304		(3) 「毒品犯罪防制工作年報」英文版翻譯費60千元。	
2081 運費	350		4. 物品3,500千元，包括：	
			(1) 辦案蒐證用光碟片、記憶卡及調查文書、筆錄製作文具紙張與耗材等經費2,500千元。	
			(2) 查緝毒品工廠及毒品保管庫用防護衣、防毒面具、手套及口罩等經費1,000千元。	
			5. 一般事務費15,730千元，包括：	
			(1) 「毒品犯罪防制工作年報」等印製費100千元。	
			(2) 與國外緝毒單位共同查緝國際毒品案件聯繫費等500千元。	
			(3) 毒品銷燬場地布置、標語、清潔及毒品銷燬處理費等500千元。	
			(4) 偵辦案件履勘、證物扣押、證物箱、毒品證物袋、四聯單、條碼紙、封緘用紙、餐飲及執行毒品犯罪案件蒐情查證資料等經費10,328千元。	
			(5) 反毒陳展館等案例資料更新經費1,100千元。	
			。	
			(6) 偵辦案件新聞發布與聯繫經費等2,500千元。	
			。	
			(7) 毒品清冊及處分命令建檔作業勞務外包經費540千元。	
			(8) 購買訓練用護具、器材、教材、製作證書等162千元。	
			6. 國內旅費7,688千元，係毒品案件偵辦、專案會議及研討座談等差旅費。	
			7. 大陸地區旅費362千元，係赴大陸地區查緝毒品案件及協談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合作事宜等業務差旅費。	
			8. 國外旅費304千元，係因案與國外執法機關互派人員協談、查緝國際毒品案件、犯罪情資交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8 洗錢犯罪及電腦犯罪防制	423,561	洗錢防制處、資通	換及案件合作事宜等業務國外差旅費。	
2000 業務費	167,561	安全處及各外勤處	9. 運費350千元，係緝獲毒品原料、製造工具及銷燬毒品等搬運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4,820	站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23,56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5,100		1. 業務費167,561千元，包括：	
2018 資訊服務費	130,060		(1) 教育訓練費4,820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4		<1> 電腦犯罪偵查技術及管理訓練費70千元。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670		<2> 虛擬資產追蹤、網路威脅攻防與偵查技術等相關教育訓練4,750千元。	
2051 物品	3,192		(2) 通訊費5,100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20,560		<1> 辦案用郵資、電話費、電信通聯費及網路通訊費等7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55		<2> 與國外防制洗錢機構業務協調聯繫郵資及電話費25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2,000		<3> 行動調查設備網路通訊等費用5,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56,000		(3) 資訊服務費130,060千元，包括：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56,000		<1> 本局全球資訊網站安全維護等經費6,060千元。	
			<2> 網路頻寬能量整合系統維護、暗網犯罪情資搜尋系統、國內網安情資蒐集平臺及網路多媒體資訊深偽辨識軟體使用等經費40,145千元。	
			<3> 虛擬資產等相關軟體授權費11,500千元。	
			<4> RFID扣押物品庫房維運等經費3,355千元。	
			<5> 手機高階鑑識暨破密軟體使用等經費69,000千元。	
			(4)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4千元，包括：	
			<1> 「資通安全工作諮詢委員會」與會專家學者出席費30千元。	
			<2> 聘請金融機構專家學者講授相關業務鐘點費24千元。	
			<3> 「洗錢防制工作年報」專家學者稿費等120千元。	
			<4> 「洗錢防制工作年報」英文版及國外重要資料翻譯費30千元。	
			(5) 國際組織會費670千元，係參加國際防制洗錢組織年費。	
			(6) 物品3,192千元，包括：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1>辦案蒐證用光碟片、記憶卡及調查文書、筆錄製作文具紙張與耗材等經費500千元。</p> <p><2>RFID扣押物品週邊耗材等經費2,692千元。</p> <p>(7)一般事務費20,560千元，包括：</p> <p><1>與國內外防制洗錢組織協調聯繫經費200千元。</p> <p><2>「洗錢防制工作年報」印製等經費150千元。</p> <p><3>金融帳戶開戶查詢服務經費1,020千元。</p> <p><4>與金融機構負責防制洗錢業務人員協調聯繫費200千元。</p> <p><5>洗錢防制工作文宣品印製60千元。</p> <p><6>偵辦案件證物扣押、證物箱、封緘用紙及執行洗錢、電腦網路犯罪案件查證等經費200千元。</p> <p><7>「資通安全工作諮詢委員會」會議事務等經費30千元。</p> <p><8>虛擬資產相關證照、教材編製及工具等經費2,200千元。</p> <p><9>辦理打擊詐欺數位調查與無紙化加速作業等經費16,500千元。</p> <p>(8)國內旅費955千元，包括：</p> <p><1>辦案人員差旅費805千元。</p> <p><2>電腦犯罪防制業務督導、講習、聯繫協調等業務差旅費150千元。</p> <p>(9)國外旅費2,000千元，係參與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秘書處暨組織會員相互評鑑程序及公務聯繫等國外差旅費。</p> <p>2.設備及投資256,000千元，包括：</p> <p>(1)購置幣流追蹤等相關軟體經費10,000千元。</p> <p>(2)辦理數位跡證關聯平臺、AI決策輔助、虛擬資產金流鑑定、防詐騙AI算力中心、自動化鑑識流程及現場取證等相關設備經費91,000千元。</p> <p>(3)辦理網安情資暨案件管制系統、社群通訊平臺調閱系統、虛擬資產調閱系統及資安事件數位跡證整合AI分析平臺建置等相關設備經費90,000千元。</p> <p>(4)購置系統資料分流伺服器、廣域網路整合</p>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預算金額	714,1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9 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	25,752	資通安全處	及分流等相關設備經費65,000千元。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50,895千元。) 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奉行政院112年6月2日院臺法字第1125010966號函核定，總經費190,561千元(分別由本局編列75,243千元、法務部編列2,000千元、法醫研究所編列11,664千元、廉政署編列39,349千元、臺灣高等檢察署編列62,305千元)，分年辦理，113年度編列143,089千元(分別由本局編列27,771千元、法務部編列2,000千元、法醫研究所編列11,664千元、廉政署編列39,349千元、臺灣高等檢察署編列62,305千元)，114年度編列21,720千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25,752千元，預定辦理RFID電子系統置物櫃安裝配接服務及購置相關設備等。
2000 業務費	8,352		
2018 資訊服務費	8,352		
3000 設備及投資	17,4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7,400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2000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15,829
-----------	------------------------	------	-----------

計畫內容：
1. 科技鑑識工作。
2. 電訊工作。
3. 通訊監察工作。
4. 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
5. 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

預期成果：
1. 運用精密檢鑑儀器，提高證物鑑識效率。
2. 確保電訊網路暢通，強化指揮聯絡功能。
3. 有效執行通訊監察工作，偵破重大犯罪案件。
4. 建構現代化國際認證實驗室，規劃各式偵蒐智慧平臺，購置新式鑑識、偵蒐及安檢設備，強化本局鑑識與科技偵蒐能力，滿足院檢鑑識與外勤蒐證需求，持續打擊犯罪、維護司法正義。
5. 配合警政署建置行動網路流量紀錄相關後端調取功能，強化流量分析、系統效能及本局網路行為溯源需求，提升國安、毒品、打詐及重大經濟犯罪之蒐證能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科技鑑識工作	177,086	鑑識科學處及各外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77,08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60,086千元，包括： (1) 教育訓練費2,100千元，係辦理鑑識科技業務及無人機考照等專業課程研習費用。 (2) 通訊費8,644千元，係無線網卡等數據通訊費。 (3) 資訊服務費5,100千元，係科技偵查蒐證系統維護等經費。 (4) 稅捐及規費120千元，係無人機考照等規費。 (5) 保險費800千元，係無人機等保險費。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70千元，係聘請鑑識專家講授鐘點費。 (7) 國內組織會費5千元，係參加國內鑑識工作相關專業組織及學術團體等年費。 (8) 物品19,960千元，包括： <1>檢驗鑑定案件所需各類高純度氣體、化學試劑、DNA試劑、文書鑑定用具、物理鑑定用具及各式儀器耗材等經費10,550千元。 <2>辦案蒐證器材零組件、光碟片及無人機專用零組件等經費2,410千元。 <3>新興毒品尿液檢驗所需毒品標準品、化學檢驗用耗材及層析質譜儀耗材等經費7,000千元。 (9) 一般事務費3,660千元，包括： <1>研究報告印刷等經費373千元。 <2>新興毒品尿液檢驗勞務外包經費3,000千元。 <3>實驗室評鑑及能力試驗等經費287千元。 (10)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8,587千元，係本局及所屬外勤處站科技器材及精密檢測儀器等養護費。
2000 業務費	60,086	勤處站	
2003 教育訓練費	2,100		
2009 通訊費	8,644		
2018 資訊服務費	5,1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20		
2027 保險費	8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5		
2051 物品	19,960		
2054 一般事務費	3,66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587		
2072 國內旅費	840		
2081 運費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17,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51,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6,000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2000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15,8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2 電訊工作	6,817	通訊監察處及各外	(11)國內旅費840千元，係赴外勤處站檢測儀器、支援辦案及無人機教育訓練等差旅費。
2000 業務費	6,817	勤處站	(12)運費100千元，係實驗室廢溶液及廢棄物清運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30		2.設備及投資117,00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306		(1)購置無人機等設備經費31,0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08		(2)建置科技蒐證資安防護暨資料保存系統、智慧平臺管理系統等設備經費86,00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698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24,000千元。)
2051 物品	1,862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6,81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54 一般事務費	913		1.教育訓練費30千元，係辦理電訊業務相關專業課程研習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00		2.通訊費306千元，係衛星行動電話及網路型無線電機等電話費。
03 通訊監察工作	1,062,036	通訊監察處及各外	3.其他業務租金708千元，係租用中華電信及民間機房等租金。
2000 業務費	243,774	勤處站	4.稅捐及規費698千元，係無線電頻率使用費及無線電臺電信證照等經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278		5.物品1,862千元，係購置無線電零組件及耗材、傳真機及通訊器材等經費。
2009 通訊費	46,763		6.一般事務費913千元，係網路型無線電通訊系統網域憑證、無線電通訊鐵塔安全評估、無線電主機及天線遷移架設等經費。
2018 資訊服務費	96,277		7.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300千元，係本局無線電通訊鐵塔、行動電話、傳真機及各型無線電通訊網路設備器材等維修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062,03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51 物品	4,040		1.業務費243,774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8,214		(1)教育訓練費278千元，係通訊監察業務相關專業課程研習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7,552		(2)通訊費46,763千元，係行動電話、市內電話及進入電信機房監察專線使用等經費，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630		<1>中華電信監察專線及通訊監察系統等監察費39,12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818,262		<2>通訊監察作業組傳真電話費及進入機房臨時監察等監察費96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18,262		<3>都會涉案車輛車行紀錄資料應用系統等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2000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15,8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p>監察費7,130千元。</p> <p><4>中華電信5G通訊監察系統專線租金等經費417千元。</p> <p>(3)資訊服務費96,277千元，包括：</p> <p><1>後端檢索、分析伺服器維護及車牌影像辨識軟體整合等經費4,300千元。</p> <p><2>租用前端路測設備等租金29,314千元。</p> <p><3>通訊監察系統ISMS導入及驗證顧問服務等經費2,863千元。</p> <p><4>中華電信5G通訊監察系統資料中心虛擬化授權等經費12,800千元。</p> <p><5>定位偵蒐系統整合測試費用2,000千元。</p> <p><6>通訊數據分析系統軟體授權等經費45,000千元。</p> <p>(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千元，係聘請專家學者進行專案計畫審查等經費。</p> <p>(5)物品4,040千元，包括：</p> <p><1>外勤辦案存證用光碟片、列印色帶及墨水匣等經費3,500千元。</p> <p><2>外勤辦案專用行動裝置耗材等經費540千元。</p> <p>(6)一般事務費8,214千元，包括：</p> <p><1>係機房不斷電設備線路整合及行動偵蒐查證等經費744千元。</p> <p><2>中華電信5G通訊監察系統專案管理服務等經費4,470千元。</p> <p><3>定位偵蒐系統專案管理等經費3,000千元。</p> <p>(7)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87,552千元，包括：</p> <p><1>行動電話監察系統及錄音自動分配管理系統等養護費76,357千元。</p> <p><2>通訊監察錄音器材、機房、現譯室內部線路系統及不斷電系統等養護費10,390千元。</p> <p><3>通訊監察機房、中央監控及門禁系統等養護費805千元。</p> <p>(8)國內旅費630千元，係器材檢修、運送及聯繫協調等業務差旅費。</p> <p>2.設備及投資818,262千元，包括：</p> <p>(1)購置中華電信5G通訊監察系統相關前端監察、後端監察分配、執行監察所得資料產</p>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2000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預算金額	1,515,8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 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	82,442	鑑識科學處	出等系統所需軟、硬體及資安防護設備等經費368,262千元。 (2)建置通訊數據分析及定位偵蒐系統等經費450,000千元。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42,043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82,442		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奉行政院111年2月17日院臺法字第1110002657號函核定，總經費335,246千元，分4年辦理	
3020 機械設備費	71,392		鑑識科學大樓實驗室建置及相關科學偵查檢驗設備購置，112年度編列40,812千元，113年度編列202,116千元，114年度編列9,876千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82,442千元，預定購置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電腦化測謊儀、螢光顯微鏡系統、大型升降證物翻拍系統、精密電子天平設備及中高階數位攝錄影機等科學偵查檢驗設備暨建置智能機房及實驗室資訊管理等系統。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050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10,555千元。)	
05 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	187,448	通訊監察處	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奉行政院114年1月22日院臺法字第1131028139號函核定，總經費800,000千元，分3年辦理，114年度編列464,552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187,448千元，預定辦理網路流量紀錄相關後端分析系統所需硬體及資安設備第二期建置經費，尚待編列148,000千元。 (以上經費含資通安全經費7,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87,448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87,448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43,940
-----------	--------------------	------	--------

計畫內容：
汰換首長專用車1輛及偵緝車43輛。

預期成果：
支援本局各項工作，有效打擊犯罪，圓滿達成任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3,940	總務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43,94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汰換首長專用車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1,940千元。 2. 汰換偵緝車43輛經費42,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3,94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0		
3025 運輸設備費	43,850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9019 其他設備	預算金額	369,837
-----------	-----------------	------	---------

計畫內容：

- 1.強化科技緝毒蒐證量能。
- 2.強化毒品防制蒐證量能。
- 3.強化新興毒品尿液檢驗量能。
- 4.毒品查緝系統整合。
- 5.強化查緝詐欺犯罪量能。

預期成果：

- 1.強化新興毒品查緝能量，購置高科技蒐證精密儀器及高效能資訊設備，徹底打擊毒品犯罪及免除毒品危害。
- 2.強化查緝詐欺犯罪量能，購置高效能蒐證鑑識器材及分析平臺，提升虛擬資產分析追蹤能力，溯源瓦解電信網路詐欺集團，遏止跨境詐欺犯罪，減少詐騙被害人財物損失，保障人民財產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強化科技緝毒蒐證量能	31,064	鑑識科學處	強化科技緝毒蒐證量能經費31,064千元，預定購置自動化DNA萃取系統、可攜式數位顯微擷取系統及蒐證定位裝置管理平臺等設備。
3000 設備及投資	31,064		
3020 機械設備費	25,064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00		
02 強化毒品防制蒐證量能	22,262	通訊監察處	強化毒品防制蒐證量能經費22,262千元，預定購置通訊監察核心解譯伺服器、行動通訊裝置增益型歸向及語音辨識等系統建置。
3000 設備及投資	22,26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262		
03 強化新興毒品尿液檢驗量能	4,200	鑑識科學處	強化新興毒品尿液檢驗量能經費4,200千元，預定購置氣相層析質譜儀等檢驗設備。
3000 設備及投資	4,200		
3020 機械設備費	4,200		
04 毒品查緝系統整合	34,887	通訊監察處	毒品查緝系統整合經費34,887千元，預定辦理通訊監察雲端服務整合平臺及網訊特徵深度學習辨識等系統建置。
3000 設備及投資	34,88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4,887		
05 強化查緝詐欺犯罪量能	277,424	經濟犯罪防制處、	強化查緝詐欺犯罪量能經費277,424千元，預定
3000 設備及投資	277,424	鑑識科學處、通訊	辦理智慧影像監控暨邊際運算設備、資料運算設
3020 機械設備費	28,700	監察處、洗錢防制	備、即時影像蒐證設備及分散式多路監控儲存等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8,724	處及毒品防制處	系統建置或購置。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95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3,924
-----------	------------------	------	-------

計畫內容：
依照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預期成果：
因應本局業務順利推展需要申請動支，俾利有效達成任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3,924	主計室	本計畫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3,924千元，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3,924		
6005 第一預備金	3,924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3953000 鑑識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5,788
-----------	-------------------	------	--------

計畫內容：

1. 精進科技偵查計畫。
2. 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
3. 智慧司法與科技信任環境建構方案計畫。

預期成果：

1. 精進鑑識與科技查緝量能，持續提升科技施政成效，充分支援各級院檢委託之證物鑑識與本局外勤辦案工作所需，以達本局維護國家安全與偵辦重大犯罪二項主要施政任務。
2. 發展虛擬資產情資分析系統，提升網路犯罪偵辦效能及深耕資安鑑識人才培育，並運用AI技術輔助數位證據研析決策，強化新型態犯罪偵辦效率。
3. 完成區塊鏈基礎節點建設點，提高數位證據或資料可驗證性，並整合規劃存、驗證共同平臺。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精進科技偵查計畫	9,052	鑑識科學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9,05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7,808		1. 業務費7,808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103		(1) 教育訓練費103千元，係研究人員赴國內機構或實驗室研習相關課程等訓練費。
2039 委辦費	3,394		(2) 委辦費3,394千元，係委託大專院校或學術研究機構辦理人工智慧新興技術建構筆跡輔助鑑識系統、遠距收音關鍵技術等研究費用。
2051 物品	500		(3) 物品500千元，係購置側向流體免疫試紙研發之相關材料合成原料、化學試劑、藥物標準品等實驗用耗材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3,757		(4) 一般事務費3,757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54		<1>研究成果投稿、期刊潤稿及申請專利等雜支817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244		<2>科技計畫相關業務勞務外包經費2,94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1,244		(5) 國內旅費54千元，係研究人員參加國內學術或相關訓練課程等差旅費。
02 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	16,995	資通安全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6,995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537		1. 業務費2,537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427		(1) 教育訓練費427千元，係派員參加資安鑑識人員之教育訓練課程等費用。
2078 國外旅費	2,110		(2) 國外旅費2,110千元，係派員參加國際會議之國外差旅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14,458		2. 設備及投資14,458千元，包括：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458		(1) 建置虛擬資產情資分析系統所需設備等經費7,158千元。
			(2) 開發數位證據智慧研析系統等經費7,300千元。
03 智慧司法與科技信任環境建構方案計畫	9,741	資通安全處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9,74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7,141		1. 業務費7,141千元，係委託學術研究機構辦理司法聯盟鏈相關學術研究、驗證及審核等費用

調查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3953000 鑑識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5,78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9 委辦費	7,141		。
3000 設備及投資	2,600		2.設備及投資2,600千元，係辦理司法聯盟鏈共同驗證平臺等系統開發費用。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600		

**調查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3423952000 鑑識科學及通 訊監察業務	5223953000 鑑識科技業務	342395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3423959019 其他設備
合 計	5,999,874	714,158	1,515,829	35,788	43,940	369,837
1000 人事費	5,237,634	-	-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76,395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0,742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3,567	-	-	-	-	-
1030 獎金	768,939	-	-	-	-	-
1035 其他給與	80,279	-	-	-	-	-
1040 加班費	352,765	-	-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6,788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55,295	-	-	-	-	-
1055 保險	302,864	-	-	-	-	-
2000 業務費	442,339	440,488	310,677	17,486	-	-
2003 教育訓練費	2,626	4,820	2,408	530	-	-
2006 水電費	83,294	-	-	-	-	-
2009 通訊費	19,341	22,875	55,713	-	-	-
2018 資訊服務費	107,223	138,612	101,377	-	-	-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8,800	-	708	-	-	-
2024 稅捐及規費	810	235	818	-	-	-
2027 保險費	7,300	4,200	800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682	29,221	190	-	-	-
2039 委辦費	-	-	-	10,535	-	-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680	-	-	-	-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	5	-	-	-
2051 物品	27,653	14,560	25,862	500	-	-
2054 一般事務費	123,667	146,842	12,787	3,757	-	-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7,600	-	-	-	-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 費	12,428	-	-	-	-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費	15,217	10	108,439	-	-	-
2072 國內旅費	5,669	60,913	1,470	54	-	-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1,734	-	-	-	-

調查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3423952000 鑑識科學及通 訊監察業務	5223953000 鑑識科技業務	342395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3423959019 其他設備
2078 國外旅費	2,752	15,136	-	2,110	-	-
2081 運費	200	540	100	-	-	-
2084 短程車資	38	110	-	-	-	-
2093 特別費	3,039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317,835	273,400	1,205,152	18,302	43,940	369,83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00	-	-	-	90	-
3020 機械設備費	-	-	122,392	1,244	-	57,964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	43,850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2,575	273,400	1,082,760	17,058	-	311,873
3035 雜項設備費	45,260	-	-	-	-	-
4000 獎補助費	2,066	270	-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2,066	270	-	-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調查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9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924				8,683,350
1000 人事費	-				5,237,63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3,376,39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20,74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73,567
1030 獎金	-				768,939
1035 其他給與	-				80,279
1040 加班費	-				352,765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6,78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255,295
1055 保險	-				302,864
2000 業務費	-				1,210,990
2003 教育訓練費	-				10,384
2006 水電費	-				83,294
2009 通訊費	-				97,929
2018 資訊服務費	-				347,21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19,508
2024 稅捐及規費	-				1,863
2027 保險費	-				12,3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34,093
2039 委辦費	-				10,535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68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5
2051 物品	-				68,575
2054 一般事務費	-				287,05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7,6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12,4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23,666
2072 國內旅費	-				68,106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1,734

調查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9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8 國外旅費	-				19,998
2081 運費	-				840
2084 短程車資	-				148
2093 特別費	-				3,039
3000 設備及投資	-				2,228,46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50,090
3020 機械設備費	-				181,600
3025 運輸設備費	-				43,8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907,666
3035 雜項設備費	-				45,260
4000 獎補助費	-				2,336
4085 獎勵及慰問	-				2,336
6000 預備金	3,924				3,924
6005 第一預備金	3,924				3,924

調查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法務部主管				
	37			調查局	5,237,634	1,210,990	2,336	-
				司法支出	5,237,634	1,193,504	2,336	-
		1		一般行政	5,237,634	442,339	2,066	-
		2		司法調查業務	-	440,488	270	-
		3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	310,677	-	-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3		其他設備	-	-	-	-
		5		第一預備金	-	-	-	-
				科學支出	-	17,486	-	-
		6		鑑識科技業務	-	17,486	-	-

局
別科目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924	6,454,884	-	2,228,466	-	-	2,228,466	8,683,350
3,924	6,437,398	-	2,210,164	-	-	2,210,164	8,647,562
-	5,682,039	-	317,835	-	-	317,835	5,999,874
-	440,758	-	273,400	-	-	273,400	714,158
-	310,677	-	1,205,152	-	-	1,205,152	1,515,829
-	-	-	413,777	-	-	413,777	413,777
-	-	-	43,940	-	-	43,940	43,940
-	-	-	369,837	-	-	369,837	369,837
3,924	3,924	-	-	-	-	-	3,924
-	17,486	-	18,302	-	-	18,302	35,788
-	17,486	-	18,302	-	-	18,302	35,788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2	37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950000 調查局	-	50,090	-	181,600
				3423950000 司法支出	-	50,090	-	180,356
			1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	50,000	-	-
			2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	-	-	-
			3	3423952000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	-	-	122,392
			4	342395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90	-	57,964
			2	342395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90	-	-
			3	3423959019 其他設備	-	-	-	57,964
				5223950000 科學支出	-	-	-	1,244
			6	5223953000 鑑識科技業務	-	-	-	1,244

局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43,850	1,907,666	45,260	-	-	-	-	2,228,466	
43,850	1,890,608	45,260	-	-	-	-	2,210,164	
-	222,575	45,260	-	-	-	-	317,835	
-	273,400	-	-	-	-	-	273,400	
-	1,082,760	-	-	-	-	-	1,205,152	
43,850	311,873	-	-	-	-	-	413,777	
43,850	-	-	-	-	-	-	43,940	
-	311,873	-	-	-	-	-	369,837	
-	17,058	-	-	-	-	-	18,302	
-	17,058	-	-	-	-	-	18,302	

本頁空白

調查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76,39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0,74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3,567	
六、獎金	768,939	
七、其他給與	80,279	
八、加班費	352,765	超時加班費244,83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6,788	
十、退休離職儲金	255,295	
十一、保險	302,86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237,634	

調查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37																
		1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95000 調查局	2,530	2,530	-	-	-	-	125	125	34	47	31	31	137	137
			3423950100 一般行政	2,530	2,530	-	-	-	-	125	125	34	47	31	31	137	137

局
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1	13	10	11	-	-	2,888	2,894	4,884,869	4,757,848	127,021	1. 本年度預算員額2,888人，較上年度減列6人，係增列聘用8人、精簡工友13人及約僱1人。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人力」支出，包括： (1) 「一般行政-一般行政業務」計畫，預計進用133人63,563千元。 (2) 「一般行政-資訊作業」計畫，預計進用2人1,200千元。 (3) 「一般行政-人員訓練」計畫，預計進用13人7,100千元。 (4) 「司法調查業務-毒品犯罪防制」計畫，預計進用1人540千元。 (5)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科技鑑識工作」計畫，預計進用4人3,000千元。 (6) 「鑑識科技業務-精進科技偵查計畫」計畫，預計進用4人2,940千元。
21	13	10	11	-	-	2,888	2,894	4,884,869	4,757,848	127,021	

預算員額： 職員 2,530 人 技工 3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37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1 人
 駐警 125 人 約僱 10 人
 工友 3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888 人

調查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45棟	179,603.01	2,083,246	7,600	-	-	-
二、機關宿舍	2戶	837.77	3,311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戶	780.00	3,301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戶	57.77	10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180,440.78	2,086,557	7,600		-	-

局

舍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14,000	-	179,603.01	-	14,000	7,600
-	-	-	-	-	837.77	-	-	-
-	-	-	-	-	-	-	-	-
-	-	-	-	-	780.00	-	-	-
-	-	-	-	-	57.77	-	-	-
-	-	-	-	-	-	-	-	-
-	-	-	14,000	-	180,440.78	-	14,000	7,600

**調查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2395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經常性 本局退休退職人員及在職亡故人員遺族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及在職亡故人員遺族慰問金。	-
(2)3423951000				-
司法調查業務				
[1]獎勵提供線索緝獲外逃通緝犯	01	經常性 民眾	係獎勵提供線索緝獲外逃通緝犯獎勵金。	-

局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336	-	-		2,336
-	2,336	-	-		2,336
-	2,336	-	-		2,336
-	2,066	-	-		2,066
-	2,066	-	-		2,066
-	270	-	-		270
-	270	-	-		270

本頁空白

調查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31	1,005	5,273	30	996	5,112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24	329	4,862	24	333	4,686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7	676	411	6	663	426

調查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2026年美國聯邦調查局國際執法單位交流會議-91	美國匹茲堡	1. 建立偵查網路犯罪案件之聯繫管道。 2. 交流網路犯罪偵查技術與科技資源。	33	1	95	297
02 Magnet User Summit Magnet用戶會議-91	美國田納西州	1. 安排專業資安鑑識人員學習行動裝置鑑識之新技術。 2. 提升資安鑑識實驗室技術能力，並擴展所學技術。	7	2	103	108
03 2026年美國國家網路調查聯合工作小組虛擬貨幣會議-91	美國德州	1. 交流虛擬資產案件偵查與監管技術。 2. 建立與國際執法單位情資分享管道。	9	1	87	67
04 國際人工智慧聯合會議-91	德國不萊梅	1. 建立AI治理等人工智慧領域互動管道。 2. 交流並精進深偽技術檢測最新之研究。	8	2	100	128
05 2026年韓國警察廳國際網路犯罪回應研討會-91	韓國首爾	1. 探討亞太地區網路犯罪趨勢與對策。 2. 交流網路犯罪偵查技術與實務經驗。	5	2	48	78
06 網際網路名稱與號碼指配機構ICANN之政府諮詢委員會GAC會議-91	德國漢堡	1. 瞭解當前國際網際網路政策趨勢。 2. 建立國際組織聯繫與交流之管道。	10	2	166	197
07 2026年美國黑帽大會-91	美國拉斯維加斯	1. 分享最新資安技術、威脅分析與防禦策略。 2. 拓展國際合作管道。	10	1	94	76
08 數位鑑識研究會議-亞太地區-91	澳大利亞布里斯本	1. 交流數位鑑識取證及分析技術、反鑑識技術研究、雲端及新興鑑識挑戰。 2. 提升對詐欺等新興犯罪案件等數位鑑識技術。	6	2	51	108
09 亞洲公司治理協會論壇會議-91	新加坡	1. 交流私部門誠信治理及反貪腐之發展趨勢。 2. 提升我國國際形象並	5	2	20	58

局
-開會、談判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20	412	鑑識科技業務	美國	112.04	1	63
					-	-
					-	-
27	238	鑑識科技業務	美國	112.04	2	255
			美國	113.04	2	248
					-	-
6	160	鑑識科技業務			-	-
					-	-
					-	-
99	327	鑑識科技業務			-	-
					-	-
					-	-
6	132	鑑識科技業務	韓國	112.09	3	160
			韓國	113.08	4	221
					-	-
13	376	鑑識科技業務	德國	112.10	2	329
					-	-
					-	-
90	260	鑑識科技業務			-	-
					-	-
					-	-
46	205	鑑識科技業務			-	-
					-	-
					-	-
86	164	一般行政	英國	111.11	2	198
			印度	112.10	1	118
			新加坡	113.11	3	326

調查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10 2026年日本藥物犯罪取締研討會-91	日本東京	與國際接軌。 1. 交換及汲取國際緝毒新知並與各國緝毒人員交流工作經驗。 2. 強化國際聯繫合作關係，加強打擊跨境毒品犯罪。	14	1	20	120
11 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2月大會暨工作組會議-91	法國巴黎	1. 防制洗錢及反資助恐怖活動機制國際標準係由該組織訂定。 2. 參與2月大會以瞭解國際防制洗錢最新標準、趨勢及防制建議等，適時提供國內有關機關因應參考。	10	1	37	94
12 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6月大會暨工作組會議-91	法國巴黎	1. 防制洗錢及反資助恐怖活動機制國際標準係由該組織訂定。 2. 參與6月大會以瞭解國際防制洗錢最新標準、趨勢及防制建議等，適時提供國內有關機關因應參考。	10	1	37	94
13 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10月大會暨工作組會議-91	法國巴黎	1. 防制洗錢及反資助恐怖活動機制國際標準係由該組織訂定。 2. 參與10月大會以瞭解國際防制洗錢最新標準、趨勢及防制建議等，適時提供國內有關機關因應參考。	10	1	37	94
14 亞太防制洗錢組織年會-91	澳大利亞雪梨	1. 履行亞太防制洗錢組織會員義務。 2. 促進與亞太地區國家洗錢防制專責單位交流合作，提升我國防制洗錢犯罪能量。	10	2	54	161
15 亞太防制洗錢組織洗錢態樣研討會-91	澳大利亞雪梨	1. 報告國內洗錢態樣與趨勢，彰顯我國打擊犯罪成效。 2. 瞭解亞太地區洗錢威脅與防制之道。	9	1	27	70

局
-開會、談判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9	149	一般行政	日本	106.08	1	150
			日本	107.08	1	146
			日本	108.08	1	145
6	137	一般行政			-	-
					-	-
					-	-
6	137	一般行政	美國	108.06	1	111
			法國	112.06	1	186
			新加坡	113.06	1	116
6	137	一般行政	阿根廷	106.10	2	329
			法國	107.10	2	237
			法國	111.10	1	137
13	228	一般行政	馬來西亞	111.07	2	123
			加拿大	112.07	3	454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13.09	2	276
6	103	一般行政	俄羅斯	107.12	2	117
			印度	112.11	2	169
			馬來西亞	113.11	3	142

調查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16 亞太防制洗錢組織評鑑員訓練研討會-91	澳大利亞雪梨	1.汲取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國際標準及相互評鑑程序最新資訊，並與其他會員國專家經驗交流。 2.改善我國相互評鑑相關缺失及提升相關機制之執行成效，並為接受次輪相互評鑑預做準備。	9	1	27	70
17 艾格蒙聯盟年會-91	亞塞拜然巴庫	1.履行艾格蒙聯盟會員義務。 2.與各國之洗錢防制單位交流，促進未來共同合作，打擊洗錢犯罪。	10	2	127	92
18 艾格蒙聯盟工作組會議-91	坦尚尼亞杜篤瑪	1.研討新型洗錢犯罪手法及防制策略。 2.與各國洗錢防制單位交流，促進實質跨國情報資料交換，達成國際合作打擊洗錢犯罪終極目的。	10	2	185	58
19 亞太區追討犯罪所得機構網路年會-91	韓國首爾	1.辦理亞太區各國交換司法互助情資等事宜，俾利共同打擊犯罪，並去除各國返還資產之障礙。 2.擴大與各國關於犯罪資產網絡建立相互連結之國際合作模式。	7	1	17	57
20 第133屆國際警政首長協會年會-91	美國佛羅里達奧蘭多	1.加強聯繫各國情治機關，強化國際合作管道。 2.交換工作經驗及情報資訊，共同打擊犯罪。	10	2	125	165
21 歐洲警政首長大會-91	德國柏林	1.加強聯繫各國執法、情治機關。 2.強化國際合作管道並交換工作經驗。	10	2	92	183
22 ISS World世界通訊監察技	捷克布拉	1.瞭解通訊監察相關技	8	2	107	88

局
-開會、談判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6	103	一般行政	印尼	108.09	1	55
			加拿大	112.11	1	186
			日本	113.12	1	85
12	231	一般行政	拉脫維亞	111.07	2	282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12.07	2	188
			法國	113.05	2	348
12	255	一般行政	模里西斯	109.01	2	295
			塞內加爾	112.01	2	314
			土耳其	113.01	2	245
4	78	一般行政	紐西蘭	111.11	2	262
			泰國	112.11	1	54
			澳洲	113.10	1	111
40	330	一般行政	美國	111.10	3	435
			美國	112.10	3	220
			美國	113.10	3	320
1	276	一般行政	英國、德國、捷克	113.04	3	227
					-	-
					-	-
10	205	一般行政	捷克	108.05	2	192

調查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術年會-91	格	術標準演進情形，進而要求國內電信業者依標準配合建置通訊監察設備。				
23 Telestrategies舉辦情報機關科技支援系統會議-91	新加坡	2.瞭解電信發展趨勢，提升通訊監察相關技術及設備應用層次，汲取專業新知。	5	1	20	57
24 英國安全暨警務展覽大會-91	英國倫敦	1.瞭解互聯網數據監察及存錄方法和技巧，學習各國司法人員將監察數據轉化為司法證據。 2.瞭解未來監察系統面臨的資安挑戰，學習強化資訊系統防護量能以降低被駭風險。	5	1	45	64

局
-開會、談判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33	110	一般行政	捷克	112.06	2	203
			捷克	113.06	2	212
		一般行政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12.02	2	190
			美國	113.11	1	118
				-	-	-
		-	109	一般行政	英國	107.03
英國	108.03				1	42
英國	112.03				1	66

調查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三、實習					
01 美國聯邦調查局國家學院訓練-91	美國維吉尼亞州	1.受訓內容含學、術科等，交換工作經驗，提升調查工作技能。 2.加強與美國聯邦調查局聯繫工作，建立交流管道，促進國際合作。	115.01-115.12	81	1
02 國際執法學院訓練-1-91	泰國曼谷	1.受訓內容含調查跨境犯罪工具運用、偵查佈署及團隊管理技巧。 2.加強並促進與美國緝毒單位之聯繫工作，以提升調查工作技能。	115.01-115.12	14	2
03 國際執法學院訓練-2-91	泰國曼谷	1.受訓內容含調查跨境犯罪工具運用、偵查佈署及團隊管理技巧。 2.加強並促進與美國執法單位之聯繫工作，以提升調查工作技能。	115.01-115.12	7	2
04 美國聯邦調查局第35期太平洋訓練計畫-91	泰國曼谷	1.訓練內容針對反恐、跨國組織犯罪及網路犯罪等議題進行研討。 2.強化亞太地區執法合作、情資分享，並提升本局工作知能及推動國際合作。	115.01-115.12	13	1
05 外派人員赴駐在國日本東京研習當地語文案-91	日本東京	1.為提升駐外人員日語能力，有必要赴日本實地接受日語訓練。 2.瞭解、融入當地社會環境，培養專業素養及處理涉外事務能力，俾赴任後順利推動業務。	115.01-115.12	180	1
06 外派人員赴駐在國日本大阪研習當地語文案-91	日本大阪	1.為提升駐外人員日語能力，有必要赴日本實地接受日語訓練。 2.瞭解、融入當地社會環境，培養專業素養及處理涉外事務能力，俾赴任後順利推動業務。	115.01-115.12	180	1
07 外派人員赴駐在國俄羅斯研習當地語文案-91	俄羅斯	1.為提升駐外人員俄語能力，有必要赴俄羅斯實地接受俄語訓練。 2.瞭解、融入當地社會環境，培養專業素養及處理涉外事務能力，俾赴任後順利推動業務。	115.01-115.12	180	1

局
-進修、研究、實習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		68		22		90	一般行政	2
-		42		69		111	一般行政	4
-		42		33		75	一般行政	1
-		21		20		41	一般行政	4
-		20		3		23	一般行政	0
-		20		3		23	一般行政	0
-		45		3		48	一般行政	0

調查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第21屆海峽兩岸暨港澳警學研討會(籌備會)91	上海	大陸地區及香港、澳門之公安、警務部門高層人員	本項會議，由兩岸四地輪流辦理之定期活動，深化兩岸四地實務執法人員之交流並探討共同打擊跨境犯罪可行作法。	115.01-115.12	4	2
02 第21屆海峽兩岸暨港澳警學研討會(正式會)91	澳門	大陸地區及香港、澳門之公安、警務部門高層人員	本項會議，由兩岸四地輪流辦理之定期活動，深化兩岸四地實務執法人員之交流並探討共同打擊跨境犯罪可行作法。	115.01-115.12	5	4
03 赴陸與公安經偵緝毒反洗錢等部門工作會談91	北京	大陸地區公安、檢察及洗錢防制部門	本局年度交流計畫，與大陸公安、經偵、緝毒及反洗錢等部門進行工作交流，並與業務合作密切之省級公安等部門人員工作會談。	115.01-115.12	5	5
04 赴香港、澳門與警務等部門工作會談91	香港、澳門	香港：廉政公署、海關、警務處等； 澳門：檢察院、警察總局、廉政公署	與香港及澳門警務、廉政、海關、洗錢及檢察等部門持續深化合作，就廉政、洗錢、企業肅貪、毒品及追緝外逃等業務與港澳執法部門進行參訪加強合作。	115.01-115.12	4	4
05 執行兩岸共同打擊經濟犯罪91	廣州、北京	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公安警務機構	與大陸(含港澳)公安、執法單位合作之經濟犯罪具時效性之個案，須前往合作地區進行個案工作會談，爭取偵辦案件時(成)效。(預估2案)	115.01-115.12	6	6
06 執行遣返外逃重大罪犯91	廈門	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公安警務機構、司法廳	執行遣返我外逃大陸地區通緝犯，預估辦理6案。	115.01-115.12	12	12
07 執行兩岸及港澳地區共同打擊毒品犯罪91	大陸地區各省市或香港、澳門	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前往之地區視個案需要辦理)	根據近年法務統計資料，中國大陸及香港為我國主要毒品來源地區之一，為有效防制中國大陸及香港地區毒品走私來臺，預估115年度3件跨境毒品案赴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舉行個案會談，俾利合作偵破案件。	115.01-115.12	9	12

局
畫預算類別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6	53	57	126	司法調查業務	有	瞭解大陸及香港、澳門之公安、警察實務經驗及治安政策，強化共同打擊犯罪實務及學術交流。
36	86	69	191	司法調查業務	有	瞭解大陸及香港、澳門之公安、警察實務經驗及治安政策，強化共同打擊犯罪實務及學術交流。
70	153	50	273	司法調查業務	無	
35	90	25	150	司法調查業務	無	
78	91	63	232	司法調查業務	無	
252	93	55	400	司法調查業務	無	
152	185	25	362	司法調查業務	無	

調查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5,271,997	1,179,871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5,271,997	1,179,871	-	-

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常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	2,336	-	680	6,454,884
-	2,336	-	680	6,454,884

調查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調查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50,090	-	43,85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50,090	-	43,850

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735,214	1,399,312	-	2,228,466		8,683,350
735,214	1,399,312	-	2,228,466		8,683,350

調查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3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年度 預算數	116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鑑識科學大樓遷 置暨科學偵查檢 驗設備精進中程 計畫	112-115	3.35	2.43	0.10	0.82	-	1. 行政院111年2月17日院臺法字第1110002657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科目。
贓證物品管理智 能庫房計畫	113-115	0.75	0.28	0.21	0.26	-	1. 行政院112年6月2日院臺法字第112501096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4.30億元，其中編列於本局0.75億元、法務部0.02億元、法醫研究所0.12億元、廉政署0.39億元、臺灣高等檢察署0.62億元。 3.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司法調查業務」科目。
機關資料傳輸韌 性強化暨發放共 用基礎平臺建置 計畫	113-116	0.20	0.05	0.05	0.05	0.05	1. 行政院112年12月12日院臺科字第112502547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8.68億元，其中編列於本局0.20億元。 3.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一般行政」科目。
法務部調查局多 雲資安戰略數位 升級中程計畫	114-117	5.07	-	1.33	1.82	1.92	1. 行政院113年6月28日院臺法字第113101336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一般行政」科目。
網路科技運用精 進計畫	114-116	8.00	-	4.65	1.87	1.48	1. 行政院114年1月22日院臺法字第1131028139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07億7,880萬元，其中編列於本局8億元、內政部警政署99億7,880萬元。 3. 本計畫115年度預算編列於「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科目。

本頁空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8,013	2,522
1.5223953000			8,013	2,522
鑑識科技業務				
(1) 人工智慧新興技術建構筆跡輔助鑑識系統。	114-115	開發線上及紙本手寫筆跡輔助鑑識系統。	1,200	714
(2) 遠距收音關鍵技術研發計畫。	115-117	開發新式遠距離收音技術。	1,100	380
(3) 司法聯盟鏈b-JADE證明標章驗證及審核服務。	115-117	審核司法聯盟鏈b-JADE證明標章及觀測數位資料存證應用變革。	5,713	1,428

局
分析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合 計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	-	-	-	10,535
-	-	-	-	10,535
-	-	-	-	1,914
-	-	-	-	1,480
-	-	-	-	7,141

調查局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及評核指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37			0023950000 調查局	2,986	
				3423950000 司法支出	2,986	
		2		3423951000 司法調查業務	2,986	辦理國安宣導活動及製作犯罪防制影片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986千元，係為宣導保護國家安全、防制滲透、機密維護等概念，強化並建立民眾犯罪防制及國安意識，評核指標為每檔次活動(影片)推廣期間(自公開推播起算6個月或至當年度截止時)觸及率達5萬觀賞人次。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一項	<p>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p> <p>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陸地區旅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全數刪除；中央研究院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統刪30%；其餘統刪80%，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大陸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監察院全數刪除；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家安全會議、國防部、國防部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中央研究院、青年發展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計部與調查局統刪15%，均不得流用；其餘統刪60%，其中總統府、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內旅費：中央研究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審計部統刪15%，其餘統刪20%，均不得流用。 水電費：統刪10%(教育部所屬各級學校及各級公共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中央研究院、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除外)。 特別費：統刪60%，其中行政院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內政部、農業部、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法務部、銓敘部、監察院、勞動部全數刪除，均不得流用。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改以「設備及投資」替代。 「一般事務費」改以「設備及投資」、「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替代。 其餘科目依決議辦理。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司法官學院、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 項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中央氣象署、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另有預算案決議外，統刪60%。</p> <p>11.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 前述六至九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3. 如總刪減數未達939億元7,500萬元（約3%），另予補足。</p>	
第二項	<p>為利政府經費花在刀口上，發揮更大財政效益，並避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圖利特定媒體。因此要求各政府機關114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所編列之政策宣導費用，由單一媒體含相關企業，該年度得標金額合計不得超過該部會該項預算金額的5%。</p>	<p>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p>
第三項	<p>立法院於審議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作成決議，自111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以利控管。爾後，政策宣導費於各部會中分裂為兩個部分，分別為媒宣費以及推展費。主計總處定義媒宣費是委託媒體刊登廣告的經費，推展費是辦理各項活動、拍影片等經費。推展費及媒宣費於營業和非營業基金中，係二級預算科目，因此在預算書中各項費用彙計表裡皆有表列，然而在公務預算中，由於媒宣費和推展費皆為三級預算科目，因此於預算書的各項費用彙計表中皆看不到相關統計數字。經追查發現，農業部、勞動部等部分部會利用基金中之推展費挪用相關經費，且於媒宣費之使用上大多採限制性招標並且高度集中於特定媒體。為了讓政策宣傳管道更加多元，爰要求媒宣費採限制性招標者，金額需限縮至各單位年度預算的一成以內，並自115年度起，預算書增加表列推展費預算，以利國會監督。</p>	<p>1. 辦理限制性招標部分，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p> <p>2. 預算書格式部分，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四項	<p>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性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經查，交通部連續三年之媒宣費有集中特定廠商之現象。</p> <p>行政院及各部會該項預算辦理法令政策溝通，包括針對國家施政計畫及政策、整體施政、重大事件及災害防救、加強防詐騙與防制錯假訊息等。然，行政院有各部會協助宣導業務，應無增加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之需求。應注意避免集中特定廠商且得標數量之前三名廠商不超過標案10%、限制性招標之採購案不應超過20%之現象，以維持媒體政策之衡平性。</p>	<p>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釋等相關規定辦理。</p>
第五項	<p>110年立院審查預算法修法，於預算法第62條之1明定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各主管機關應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按月於機關資訊公開區公布宣導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事項，並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按季送立法院備查。惟經立院查核110年至113年各機關執行情形，發現揭露資訊量雖多，卻無彙整揭露全年整體媒宣費及個別媒體全年度彙整數之資訊，又媒宣費多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有部分機關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等待改進之處。致使立院及民眾難窺媒宣費整體執行全貌，亦引發外界浪</p>	<p>遵照辦理。</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六項	<p>費公帑雇用網軍、大內宣、掌控媒體輿論之疑慮，爰要求各主管機關應作成每季及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傳費預算分析報告，包括得標廠商和標案金額、宣導成效等分析資訊，公布於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及各主管機關網站。</p> <p>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指出111至114年度中央政府公務預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下稱媒宣費)由17.03億增至26.5億，按行政院主計總處歷年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皆規定，宣導經費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惟每年媒宣費仍然持續增漲，以114年為例，公務預算媒宣費超逾1,000萬元者計19個，增幅介於10.96%至8,607.92%間，且有部分機關將類似或相同宣導項目之預算分散編列於公務預算、非營業基金或特別預算，宣導效益更未有客觀評核指標得以佐證，恐致媒宣費淪為執政黨培養特定立場媒體的政治工具。</p> <p>綜上，為完整呈現預算全貌，爰要求自115年度起，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應於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各項目客觀評核指標，以強化監督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實際效益。</p>	<p>配合行政院 114 年 5 月 16 日院授主預彙字第 1140101475A 號函訂定「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一百十五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辦理。</p>
第七項	<p>為強化監督機制，立法院於110年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要求揭露政策宣導預算執行情形，規定包括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電視媒體等經費執行情形應有公開之揭露機制，包括主題、媒體類型、期程、金額、執行單位等，各主管機關需按月在資訊公開區公布相關資訊，及主計總處網站專區公布，並按季送立法院備查。</p> <p>本次審查各機關之出國預算，發現出國考察費用的決算情形及預算編列，往往與執行情形不一，對於考察的執行情況和報告內容缺乏有效驗證機制，難以確認是否符合原計劃目標；且有些考察行程過於形式化，未必對政策制定或執行有實質幫助，可能被質疑為公款旅遊之不良觀感。以上經費可能濫用及效果不彰引發之社會質疑，將損害政府公信力，同時與一般民眾對於節省公帑的期待背道而馳，故有改善及公開透明之必要。例如數發部編列2,200多萬元出國預算，比外交部還多，200多人平均1人有8萬元以上旅費。又例如，行政院111年原定22項出國計畫，實際執行僅3項，變更8項，變更率高達36.36%；2023年的出國計畫變攀升至58.82%，完全偏離年度計畫的原則。</p> <p>對於「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及國外旅費之執行檢討」立法院已有多次研究報告建議，各主管機關應針對派員出國年度計畫之擬定、預算編列、經費支用控管、計畫變更程序、相關業務人員選派及事前評估與準備等辦理原則，建立派員出國計畫之標準作業程序(SOP)。同時，出國計畫之替代方案多元，如透過國內專家學者訪談或座談，及請求駐外機構協助撰寫報告等，尚非一定要編列出國考察之經費，以節省公帑。</p> <p>基於以上原因，應參照預算法第62條之1經費公開揭露之精神，要求各機關按月公開出國考察費用明細，包括考察目的、地點、參與人員、經費、實際成果等內容；同時在行政院或主計總處設立專區，集中展示資訊，便於公眾查詢和監督，使經費使用透明，並且按季將相關執行情況送交立法院備查，確保立法機關有效監督，回應社會對政府財政紀律的期許。</p>	<p>依相關規定辦理。</p>
第八項	<p>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下稱補助辦法)規定，中央對地方政府補助事項包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財政收支差短與定額設算之教育、社會福利及基本設施等一般性補助、計畫型補助及重大事項之專案補助等，其中計畫型補助範圍又以計畫效益涵蓋面廣，且具整體性之計畫項目，跨越直轄市、縣(市)或二個以上縣(市)之建設計畫，具有示範性</p>	<p>遵照辦理。</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九項	<p>作用之重大建設計畫，及因應中央重大政策或建設，需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辦理等4項為限。</p> <p>中央各機關透過計畫型補助款挹注地方財源，以導引地方政府達成其政策目標，執行成果已具成效。惟部分計畫偏離補助辦法原定範疇，或屬一般性經常支出，其性質多屬常態性補助，或採定額補助、或依市縣人口比率、或依增加之低收入戶人數比例等分配補助經費，與計畫型補助款應按補助項目性質，訂定對地方政府所提補助計畫有關財務計畫檢核基礎規範，俾利評定成績並排列優先順序依序補助之性質未盡相符。</p> <p>又補助辦法第15條第1項規定，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應就計畫型補助款之執行，訂定共同性或個別計畫之管考規定，明定補助計畫之辦理期程及完成期限及補助計畫執行之查核點及管考週期，並定期進行書面或實地查核。惟部分機關未將管考規定函報行政院備查，或所訂管考規定未盡周延。鑑於中央主管機關辦理計畫型補助項目繁多，其施政目標、期程功能、模差異性極大，允宜釐清管考規定應函報該院備查之範疇，及督促中央主管機關完備管考機制。</p> <p>有鑑於近年來計畫型補助款之規模逐年擴增，部分計畫偏離原定範疇，且補助資訊及管考結果之公開未盡完整透明，其執行結果未能達到預期效益，爰提案要求自115年度起，各機關編列計畫型補助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並檢附中央補助機關管考機制，以強化補助款配置及運用效益。</p> <p>中央政府各單位之預算通刪項目辦理情形係列於預算案中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惟「辦理情形」欄位所列之內容，各單位書寫方式不同，大部分單位未列預算勻支或替代科目，恐有資本門預算科目誤流用之虞。</p> <p>爰提案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針對「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中之通刪決議，檢討與研議修正其概算書表格式與內容，明確規範應載明通刪項目之勻支或替代情形，且不得以資本門代替經常門，俾利政府財政透明，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局應辦部分</p> <p>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p> <p>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p> <p>調查局</p>	<p>本局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一項	<p>114年度調查局預算案於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編列預算500萬元。</p> <p>對全社會防衛韌性委員會的五大主軸，民力訓練暨運用、戰略物資盤整暨維生配送、能源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社福醫療及避難設施整備，以及資通、運輸及金融網絡安全等，現在都已有相關部會負責，該預算有疊床架屋之可能性，且韌性委員會之建議及支應部會相關預算應列整統計，以利審查。</p> <p>鑑於調查局係配合數位發展部辦理相關計畫並為資通安全等級A級機關，爰請法務部調查局加速導入T-Road機制，以提升網路、伺服器及資料傳輸之安全性。</p>	<p>本局依據「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之「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建置計畫」內容及期程，積極辦理網路負載平衡器、交換器及應用系統開發維護服務等採購作業，以完備政府資料傳輸平臺(T-Road)基礎環境，有效提升本局網路架構及資料查詢之安全性。</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 項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二 項	<p>有鑑於行政院已於109年11月22日宣示「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藝術品拍賣中心」，後立法院於110年4月30日三讀通過《文化藝術獎助條例》修正案，新增文物、藝術品交易的交易所得採分離課稅、進口免預繳稅款保證金之2項租稅優惠政策，以提升國內交易量及促成海外交易回流，帶動周邊產業發展。</p> <p>為協助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藝術品拍賣中心，其防堵偽造藝術品之犯罪行為為甚為關鍵，因該類犯罪行為不但直接影響藝術市場的交易秩序，也間接破壞藝術創作的優質環境，過往亦不時傳出從事藝術品買賣之業者、過世名畫家親屬多次訴諸媒體及政府，揭露部分不肖業者從事買賣偽造藝術品之情事，然查詢我國法院相關判決，卻只有少數涉及販賣偽造油畫之案例，顯然執法單位對於此類販賣偽畫之案件甚少偵辦，或是缺乏偵辦經驗。</p> <p>根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之著作權主題網指出，目前我國《著作權法》第91條上屬於非告訴乃論罪的情形有以下2種：</p> <p>1. 拷貝為了銷售或出租的營利目的，是侵害散布權或出租權的行為。</p> <p>2. 侵害著作財產權的犯罪行為，原則是告訴乃論，只有在意圖銷售或出租「製造品」，不待著作權人提出告訴，檢察官即可提起公訴。</p> <p>換言之，尚在著作權保護年限內之作品，質疑者仍必須自行提出證據，或者由受害者自行提告，否則當製作假畫集團若是以臨摹重製畫家具體畫作之方式來詐欺他人財物，持畫者只要堅稱此畫為原作者所繪，在原作者已經過世也沒有家屬可以代為發聲的情況下，在我國便形成無法可管的真空狀態。</p> <p>有關藝術品拍賣者之型態分析與法律責任，請法務部調查局提報如何精進偵辦藝術品拍賣產業涉及偽造、詐欺案件之作法，以確保我國流通之拍賣藝術品來源合法且可信。</p>	<p>1. 本局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6 月 11 日以法檢字第 114 0012562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偽造藝術品可能涉及著作權法、刑法詐欺及偽造文書等刑事犯罪，若屬告訴乃論之罪，調查時應注意告訴及權利存續期間等程序條件，並向受害者瞭解取得緣由以釐清是否有施用詐術之嫌，並從支付款項方式瞭解背後是否有跨國犯罪集團涉入，同時一併查扣偽品避免流通致損害擴大；另因個案協請主管機關適時提供鑑定名單或尋求專業鑑定人輔助。</p>
第 三 項	<p>114年度調查局預算案於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編列預算1億4,606萬元，預定建置雙活機房系統、零信任架構網路系統、單一簽入管理平臺、犯罪追查軟體授權及設備更新等項目。</p> <p>為實踐「資安即國安」之戰略目標，行政院於113年6月核定「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自114至117年度分4年辦理，總經費達5.07億元；據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統計，113年8月政府機關資安聯防情資共有9萬餘件，顯示政府機關之資安風險有增加趨勢，職掌國家安全、資安鑑識及資通安全處理等事項之法務部調查局，應強化資安防護及數位韌性。</p> <p>除陸續提升各類軟、硬體設備之外，執行之人力亦應加以重視，鑑於調查局長期有資安專業人力缺口，針對該計畫人才招募、人力配置規劃，允宜及早因應、確實增補資安人力，以強化打擊資安犯罪之量能，並廣續培訓資安鑑識人員，以深化其專業職能和鑑識品質，俾利推動計畫。爰建請法務部調查局於3個月內就推動資安工作之規劃，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 本局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6 月 3 日以法檢字第 1140 011837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本局職司維護國家安全與偵辦重大犯罪兩大任務，針對強化資安防護及數位韌性，持續培訓新進資安人力，提升專業技能與投入資安防護工作；深化鑑識人員專業職能，提升鑑識品質；透過專業課程與內訓計畫，提升資安人力技術；導入資安防禦系統與人工智慧協助提升資安防護；落實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之執行，期建構嚴密之資通訊安全防護網，俾以確保社會安定與維護網域國境安全。</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項次	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第四項	<p>114年度調查局預算案於第6目「鑑識科技業務」項下「精進科技偵查計畫」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334萬6千元。此項經費包括：1. 研究成果投稿、期刊潤稿及申請專利等雜支49萬4千元以及2. 科技計畫相關業務勞務外包經費285萬2千元。其中，科技計畫相關業務勞務外包經費285萬2千元，尚缺乏說明該項預算實際運用及需求目的。</p> <p>爰請法務部調查局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 本局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5 日以法檢字第 1140009341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 (1)「西布曲明快節技術暨新興濫用藥物代謝物鑑識技術(1/2)」聘用碩士助理 2 名，協助免疫試紙研發、代謝物推測及驗證、論文撰寫等，以強化非法減肥藥物查緝量能。 (2)「以微表情動作精進案件偵查效能計畫(1/2)」聘用碩士助理 2 名，協助資料庫建檔、軟硬體測試、數據分析等，以提升微表情與動作識別系統辨識率，輔助偵查人員擬定偵查方向。</p>
第五項	<p>114年度調查局預算案於第6目「鑑識科技業務」項下「智慧司法與科技信任環境建構方案計畫」編列預算1,397萬9千元。</p> <p>面對現代科技的創造力及影響力，偵查機關在證據真實性上，受到極大的挑戰，尤其當數位科技成為司法證據，司法系統如何因應，將成為難題，尤其資訊、通訊軟硬體的改變，攸關於「司法聯盟鏈」如何推展至其他偵查、審判機關，如何運用科技改善數位證據驗真流程，建立數位證據之公信力與標準，更為重中之重。據此而論，該項新增編列，尚存疑異，亦即，應以有無配合政策之推廣與執行，進行說明與考量，此項計畫內容尚缺乏預期成果及階段計畫。</p> <p>爰請法務部調查局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 本局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4 年 5 月 14 日以法檢字第 1140010039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司法聯盟鏈計畫旨在強化司法數位證據之可信度與完整性，利用區塊鏈技術提高數位證據在偵查及審判過程之驗證效率，並透過共建基礎設施及驗證平臺，已成功上鏈超過 35 萬筆數位證據，提升司法透明度與證據存證機制，未來將持續拓展應用範圍、深化跨部會合作，以提升司法效能、確保數位證據真實性，加強民眾對司法數位化之信任。</p>
第四二八項 (新增)	<p>114年度調查局歲出預算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資訊作業」中「業務費」編列6,147萬1千元，凍結500萬元，俟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會字第1140950437K號函將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四三六項 (新增)	114年度調查局歲出預算第2目「司法調查業務」項下「國家安全維護及安全防護工作」中「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298萬6千元，凍結50萬元，俟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p>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p> <p>本局已於114年3月17日修正「法務部調查局追緝外逃通緝犯作業要點」規範，增列社會矚目案件提列外逃對象，復於4月8日公告林秉文外逃資訊，並透由本局駐外法務秘書洽商各國對等機關註記其通緝資訊，循國際合作管道全力協助追緝。</p> <p>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會字第1140950437L號函將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p>
第四四一項 (新增)	114年度調查局歲出預算第3目「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項下「通訊監察工作」中「設備及投資」編列5億0,400萬元，凍結2,500萬元，俟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p>本局在預算有限的情況下，除YouTube外，仍積極透過官網、臉書、公共場所(如機場、大巨蛋球場大螢幕)、有線電視頻道、各類宣講場合等多樣管道，向國人進行國家安全與犯罪防制宣導，未來亦將秉持創新創意、寓教於樂方式，將國家安全與犯罪防制意識經由更具體、淺顯易懂內容向國人宣導。</p> <p>法務部業於114年4月23日以法會字第1140950437M號函將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114年5月12日決議審查通過，並經該院於114年6月1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40701949號函復法務部准予動支，茲摘述提案說明內容如下：</p> <p>本局於網路流量紀錄系統</p>

調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概念驗證時，已與中華電信評估國內電信網路留存機制之成本，並由警政署採納作為計畫整體經費依據。本局專用後端分析系統建置經費，係由概念驗證之費用結構推估，並參考本局日後預估使用者1,000人計算相關建置經費。</p>

